



《大藏經》四法編目

大藏導覽



金鼎大學研究院文獻研究所

導 語

於法寶中，有其四種：一者、教法；二者、理法；三者、行法；四者、果法。一切無漏，能破無明、煩惱、業障。

聲、名、句、文，名為「教法」；有、無諸法，名為「理法」；戒、定、慧行，名為「行法」；為無為果，名為「果法」。

如是四種，名為「法寶」。引導眾生，出生死海，到於彼岸。

——《大乘本生心地觀經》

序

法寶體係，佛語明示：教、理、行、果。後世修藏：三藏、五部，有違佛旨。故依聖意，編纂《〈大藏經〉四法編目》，於前。

佛法東來已逾千年，漢傳佛教卓立法界。而漢文《大藏經》數十版，漢傳規模未顯，漢傳精華不彰。傳承西土，固無不可；疏於漢傳，失在逗機。故依漢傳佛教實際，纂此《大藏導覽》。

《大藏導覽》體例仍依《〈大藏經〉四法編目》：三藏、二門、四行。另依漢傳佛教實際，擇其要者，立十四部。〈敘〉言開立之由；〈議〉辨相互關係；〈精句〉點睛。〈典籍〉目錄中，依法義分為根本典籍、主要典籍、重要典籍、示範典籍、入門典籍、相關典籍等。相關典籍中，法義相近者，列為〈參照〉；法義相異者，列為〈對照〉。

課題組

目 錄

導語	
序	
卷首	7
上卷 總藏（教）	9
中卷 別藏	11
第一章 解門（理）	13
（一）性部	16
（二）相部	18
第二章 行門（行）	21
第一節 靈修行	23
（三）律部	26
（四）教部	30
（五）禪部	33
（六）密部	38
（七）淨土部	40
第二節 信仰行	44
（八）彌陀部	46
（九）彌勒部	48
（十）觀音部	49
（十一）地藏部	51
（十二）藥師部	54
第三節 導師行	56
（十三）導俗部	58
第四節 學術行	61
（十四）文史部	62
下卷 歸藏（果）	64

附一：

彙錄	67
一、漢傳諸宗典籍	68
(一) 禪宗	70
(二) 天台宗	72
(三) 華嚴宗	75
(四) 三論宗	77
(五) 法相宗	78
(六) 律宗	81
(七) 淨土宗	84
(八) 密宗	86
(九) 成實宗	87
(十) 俱舍宗	89
二、西土諸系典籍	91
(上) 解門	
(一) 西土信解諸系	93
(下) 行門	
(一) 西土靈修行諸系	96
(二) 西土信仰行諸系	99
(三) 西土導師行諸系	101
(四) 西土學術行諸系	103
附二：參攷	105
〈總藏〉	105
《楞嚴經》主總藏	
〈別藏〉	106
別藏依經立目	
〈解門〉	108
性相與空有	

〈靈修行〉	111
佛說法運三時輯要	
〈信仰行〉	126
一函遍覆	
〈導俗部〉	130
六祖壇經〈無相偈〉	
〈漢傳諸宗〉	131
十宗略說	

卷首

敘

漢傳佛教法寶總集名曰《大藏經》，簡稱「佛藏」。「藏」者，寶藏、珍藏之義。

體例 《大藏經》諸版體例，初承西土「三藏」，後立「五大部」，皆循典籍法相。佛示四法：教法、理法、行法、果法，乃言典籍法性。前依聖意，纂輯《〈大藏經〉四法編目》。為顯漢傳佛教精華，今復編此《大藏導覽》。

本編承《〈大藏經〉四法編目》體例，因三藏之數而易其名，曰總藏、別藏、歸藏，別藏復立解、行二門，寓以四法。「總藏」宣教，「別藏」之「解門」釋理，「行門」導行，「歸藏」示果。

機教 佛說：「諸惡莫作，眾善奉行，自淨其意，是諸佛教。」眾生學佛宗旨相同，故以「總藏」統攝。眾生修學目標相同：「皆成佛道」，故以「歸藏」通攝。眾生根機各異，解、行教法隨異，故以「別藏」分攝。

漢傳機教大異西土，故於三藏、二門、四行之下，開列十四部。末附〈漢傳諸宗〉與〈西土諸系〉，各存體系。

議

〔三藏與五大部〕 舊版《大藏經》體例，或立「三藏」：經藏、律藏、論藏；或立「五大部」：般若部、阿含部、華嚴部、法華部、涅槃部。皆未盡合宜。或於「三藏」之外，另設「雜藏」。或於「五大部」之外，另立〈經集部〉。莫衷一是。今依佛立「四法」，則盡攝典籍無餘矣。

〔法相與法性〕 「三藏」、「五大部」體例，循典籍法相。本編依典籍法性：典籍內容與漢傳佛法修學功德分類。體系則以法體

「四法」為綱，依《法華經》立目，設立兩門四行十四部。本編收錄西土典籍而不受西土三藏體例制約，體現漢傳佛教實踐而不受漢地宗派局限。

〔文獻與實際〕 兩門四行十四部，文獻也。漢傳佛教，實際也。文獻含攝實際，而未必盡合於實際。正所謂「修纂」也。

〔正編與彙錄〕 本編正編循漢傳佛教文獻學理體系。輔以彙錄〈漢傳諸宗〉與〈西土諸系〉，存其實際。

〔法運與修藏〕 釋迦法運三時：正法、像法、末法。漢傳修藏，不違法運。正法修藏，《阿含經》居首；像法禪興，《大般若經》為先；如今末法，《楞嚴經》當冠。《楞嚴經》云：「為度諸末劫，求出世間人。」

〔興與革〕 本藏繼承漢文化傳統（如《四庫全書》），依典籍內容與漢地功用分類。體系則以漢傳大乘教理為綱，以漢傳佛教實際解行類別為目，設立兩門十四部，創立佛典文獻學體係。本編收錄西土典籍而不受西土三藏體例制約，體現漢傳佛教實踐而不受漢地宗派局限，以東土宗派與西土典籍為「參照系」與「對照系」。其未盡吻合之處，以重出、節錄、分合、裁併諸法調整之。

精 句

★「於法寶中，有其四種：一者、教法；二者、理法；三者、行法；四者、果法。」（《大乘本生心地觀經》）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阿彌陀經》

二、入門典籍

《佛遺教經》

《佛說四十二章經》

《八大人覺經》

三、初機典籍

《十善業道經》

《百法明門論》

四、常課典籍

《心經》

《阿彌陀經》

上 卷

總 藏

敘

「**總**」者，總攝也。總一切義，攝一切法。佛典鴻鉅，浩如煙海。必須提綱挈領，方能綜觀全局，故立〈**總藏**〉。

總綱 佛者，聖也。佛典者，凡聖之道也。《楞嚴經》云：「依我教言，如教行道。」

總攝 《楞嚴經》「諸法無遺」，二十五圓通盡涵法界萬法，總攝佛門「教法」，法無不備，機無不攝。

總含 「（《楞嚴》）一經法體，總含教、理、行、果。」四法俱全，故以《楞嚴經》主〈**總藏**〉。閱〈**總藏**〉而後覽諸典籍，則指南在胸，無失大體矣。

佛陀教法原本一體。以典籍繁浩，法門眾多故，古來漢地學人多由一經、一論、一法入手，曰「一門深入」。管窺日久成習，門戶之弊遂生。〈**總藏**〉之設，亦以對治學之陋與行之孤也。

參攷：《〈楞嚴經〉主總藏》

議

〔宏觀與微觀〕 聖賢設教，理機雙契。或由宏入微，或由微展宏。

〔古與今〕 古人修學，大多由微展宏。教授今人，不能不由宏入微。

〔外與內〕 古今之異，既由外在環境之殊，復因內在根性之異。

古人幼年出家，從師剃度，一門修學；直至受具足戒，領受度牒，才能遊方參學，增廣見聞，逐漸對佛法宏觀認知，此由微展宏也。其有志者，閉關閱藏數載乃至數十載，方能瞭解佛學體系。如薄益大師之著《閱藏知津》。此固由道法修學重在師徒口傳心受，亦因古代資訊閉塞，經藏法寶難得通覽。當今教育普及，資訊便捷，法寶典籍乃至種種大藏經，網上彈指可得。欲其閉目塞聽，向隅守微已不可得矣。

古人講求：「書讀千遍，其義自見。」今人閱讀大多追求快速，不免流於淺閱讀，甚至跳躍式。此根性之異也。

〔契機與契理〕 當今世俗教育普及，世俗教育方法先講緒論，由宏入微。世人先入為主，積久成習。為應機故，佛門教法，亦應先講佛學概論，介紹佛學體系；然後，由宏入微，擇法專修。由宏入微亦合佛陀教法。《楞嚴經》遍說二十五圓通之後，方由文殊教授擇法，專授耳根法門。

精 句

- ★「諸惡莫作，眾善奉行，自淨其意，是諸佛教。」（《阿含經》）
- ★「依我教言，如教行道。」（《楞嚴經》）
- ★（《楞嚴經》）「諸法無遺。」（《楞嚴經玄義》）
- ★「（楞嚴）一經法體，總含教、理、行、果。」（《首楞嚴義疏註經》）

典籍

一、根本典籍

《楞嚴經》

二、主要典籍

總藏／楞嚴經系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歸藏

2 對照：

別藏

中卷

別藏

敘

「別」者，差別也，鑒別也。眾生根機有別，觀機設教有別，解、行法門有別，故立〈別藏〉。

機教 佛法度眾，首重理機雙契。理無定義，應機為是。教無定法，契機為要。是以，研判機教乃佛法一大關鍵，古稱「教相判釋」，簡稱「判教」。《法華經》詳說機教之理，故列為別藏根本典籍，依經立目：兩門四行十四部。

解行 世、出世法修學，解、行而已。解者，明其理；行者，得其法。是故，別藏設解、行二門。解者，明凡聖有別之理；行者，依凡聖諸階之法。

大乘萬法，皆歸心性。凡聖之別，在於心性。解、行二門，無非心法。明心識佛性，解門之旨；淨心顯佛性，行門之旨。門雖分二，

學須並舉。如人雙足、車之兩輪，互為支援，協同前進。古德曰：
「有解無行，增長邪見；有行無解，增長無明。」

參攷：[《別藏依經立目》](#)

議

〔觀機與擇法〕 佛門最重「機教」。法師重在觀機，而應機施教。學人重在擇法，而契機修學。擇法至要。故佛於「道品」，說「擇法覺支」。

〔根與機〕 眾生根性有大、小之分，曰小乘、曰大乘。眾生根機有時、處之異。處之廣者稱「傳」，曰南傳、曰藏傳、曰漢傳。時之久者稱「法運」，曰正法、曰像法、曰末法。

〔縱與橫〕 鑒察眾生根機，法運三時屬縱向區分。南傳、藏傳、漢傳，屬橫向區分。縱橫相合，乃有漢傳三時示範三經：《佛遺教經》、《六祖壇經》、《無量壽經》。別藏要旨在此三經。

〔目次與法運〕 正法理念，修藏多以阿含經居首；像法理念，修藏多以般若經居先；時當末法，本編故以末法典籍《楞嚴經》居首。非唯見於次序，亦且寓諸法義。經云：「以救諸末劫，求出世間人。」

精 句

★「如來于時觀是眾生諸根利鈍，精進懈怠。隨其所堪而為說法，種種無量。皆令歡喜，快得善利。」（《法華經》）

★「應機說法，悅適眾心。」（《大莊嚴論經》） ★三十七道品／七覺支／擇法覺分。

★「佛以一音聲說法，眾生隨類各得解。」（《法華經》）

★「有解無行，其解必虛。有行無解，其行必孤。行解相資，行入正解也。」（《華嚴一乘義章明宗記》）

典籍

一、根本典籍

《妙法蓮華經》

二、主要典籍

別藏／法華經系

三、示範典籍

1. 《佛遺教經》
2. 《六祖壇經》
3. 《無量壽經》

四、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

2 對照：

總藏

歸藏

第一章

解 門

敘

「解」者，知解與悟解。聞經解義，開悟教理，故立〈解門〉。

解理 解者，明凡聖有別之理。聖者，佛也。解門之要，在於開示悟入佛之知見。佛之知見者，如來藏也，解門關要。開示悟入者，發菩提心也，解門成就。

漢傳佛教素重教理之研習。乃至創立宗派專修，如三論宗、唯識宗等。

教理體系漢化乃一偉業，三位大師為代表：玄奘大師移植；智者大師融會；惠能大師嬗變。

解法 解門分頓、漸二法。教下由聞經入解，稱「開解」，為漸法；宗門由參悟入解，稱「開悟」，為頓法。二法要須逗機。

西土、漢地眾生根性不同，思維方式基本範疇不同，西土眾生思維模式基於空、有範疇，漢地眾生思維模式基於性、相範疇。

成就 教下大開圓解，宗門開悟明心，皆解門成就境界，所謂殊途而同歸。解門成就，境界轉換，願力主導，發菩提心。

佛法乃心法。性者，心之性。相者，心之相。明乎心性，則理入之門開。明乎心相，則事入之途坦。理、事俱明，而後可以與言行法矣。

依漢地眾生根性特徵，本編解門立性、相二部。習性部，要在理解佛法宗旨與修學目標；習相部，旨在指導行法關要。

議

〔知與覺〕 聞而知，悟而覺。知由外入，覺自內生。內外之殊而教下與宗門別焉。教下必須曲為詳說，宗門要在獨領宏旨。

〔開悟與見性〕 開悟者，解門成就而明心；見性者，行門成就而淨心。

〔性相與空有〕 大乘教理，只論性相，不論空有。《楞嚴經》云：「汝觀交中性，空有二俱非。」西土大乘教理：性部由「空」入解，相部由「有」入解。

〔古與今〕 依現代學術論，性部由哲學主導，相部偏重心理學。空解言抽象，有解言具體。

〔業力與願力〕 解門成就，必發菩提心。身命則由業力主導轉為願力主導。菩提心者，大誓願也。多生累劫之願乃「四弘誓願」。當世之願：或求生佛國，或求明心地，或發大智慧，或利濟眾生。

〔機教與法運〕 機教之大者，在於契合釋迦法運。像法眾生禪

法契機。禪法由性入解，直下見性。是故，像法時期性部教理契機者眾。末法眾生淨土契機。淨土法門循相入解，由相起修。是故，末法時期相部教理契機者眾。

〔體與用〕 賢聖顯淨性，菩提為相，慈悲喜捨為行。凡眾現染性，煩惱為相，貪瞋癡慢為行。

參攷：《性相與空有》

精 句

- ★「汝等當信解如來誠諦之語。」（《妙法蓮華經》）
- ★「開佛知見，示佛知見，悟佛知見，入佛知見。」（《壇經》）
- ★「一切法門，明心為要。」（《徹悟大師遺集》）
- ★「發妙明心，開我道眼。」（《楞嚴經》）
- ★「種種性、相義。」（《妙法蓮華經》）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大乘起信論》

二、主要典籍

別藏／解門／西土信解／大乘／起信論系

如來藏系

菩提心系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

三、重要典籍

別藏／解門

四、相關典籍

1 參照：

總藏

歸藏

2 對照：

別藏／行門

(一)

性 部

敘

「性」，於漢傳大乘，通常特指佛性。「佛性」者，諸佛之所秉，賢聖之通徵。故輯《大藏經》中說性典籍題名而成〈性部〉。

釋性 人心之性，稱為「心性」、「人性」。指示個體，泛稱「自性」。「自性」，亦特指眾生自性中之佛性。

重性 人性之中本具佛性，乃漢傳佛教教理宗綱，解門根本。眾生受教而能化者，因其自性含藏佛性。

佛性 佛性，於修學佛法至要。解門之旨，在識佛性；行門之旨，在見（顯現）佛性。教化眾生，識自佛性，顯現佛性，乃漢傳大乘佛教宗旨。

議

〔善與惡〕 探究人性，世論紛紜。「本善」、「本惡」，莫衷一是。《楞嚴經》云：人道眾生「情想均等」。情者，惡性之流瀉；想者，善性所主導。故知，人性之中，善惡參半。善性之源，佛性也。惡性之根，眾生性也。《壇經》曰：「善用則佛用，惡用則眾生用。」

〔染與淨〕 出世論性，曰染與淨。眾生性者，染也；佛性者，淨也。淨者，善之極也，亦稱清淨，或謂「聖潔」。善而不染不著，方為淨。《金剛經》大義：無住無著之謂「淨」，而生善心之謂「聖」。

《壇經》云：「菩提自性，本來清淨，但用此心，直了成佛。」清淨者，善、惡、一切，不染不著。復云：「若開悟頓教，不假外修，但於自心，常起正見，煩惱塵勞常不能染，即是『見性』。」此乃不為惡染。又云：「以智慧觀照，於一切法不取不捨，即是見性成佛道。」此乃不為善染，不為無記染，不為一切染。

〔生與佛〕 眾生心行，兼具佛性與眾生性。生佛平等。顯佛性，則眾生是佛。顯眾生性，則佛是眾生。修行即「轉」，由見眾生性轉為見佛性，故曰「煩惱即菩提」。

《華嚴經》云：「眾生皆當成佛。」向善歸佛，返本歸源，人性之趨向也。是知，佛性乃人性之主導方，決定人性之屬性，故佛性亦稱「自性」。

經云：「眾生皆有佛性。」是乃漢傳佛教教理之基石。眾生受教而能化者，皆由於此。眾生墮落，皆因佛性不顯，而眾生性滋彰。受教蒙化而超凡入聖者，出污不染，顯自佛性本來之淨耳。

〔性與道〕 六祖大師曰：「說一切法，莫離於自性。」無染無著，顯自佛性，乃諸佛菩薩一切教法之宗綱。開悟者悟此，見性者現此。

《壇經》云：「見性成佛道」。識自佛性，謂之「悟道」。顯現佛性，謂之「成道」，亦即「見性成佛」。性部者，漢傳佛教教理之根本繫焉。

〔禪與淨〕 像法眾生禪法成就。禪法直下修性，明心見性，見性成佛。末法眾生淨土成就。上根念佛，由性起修，頓顯佛性，即「理一心」境界。

精 句

★「歸元性無二，方便有多門。」（《楞嚴經》）

★「若識眾生，即識佛性。」（《壇經》）

★眾生皆有佛性。（《華嚴經》）

★「說一切法，莫離於自性。」（《壇經》）

典籍

一、根本典籍

《六祖壇經》

二、主要典籍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大乘／性解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小乘／空解

西土信解／大乘／性解

中解

2 對照：

別藏／解門／

漢傳信解／大乘／相解

西土信解／小乘／有解

空解

西土信解／大乘／有解

相解

（二）

相部

敘

「相」者，心之相也。究心之相，辨別凡聖；從相起修，超凡入聖，故輯《大藏經》中說相典籍題名而成〈相部〉。

心相 「相」者，心之相也。「性」者，心之性也。性相一如，

心之體也。「法相」者，心之用也。由體及用，順理成章。由用興論，猶計海沙。是故，本編捨「法相」，而專論「心相」。

觀心之相，識心、明心，乃漢傳佛教教理基石，解門要領，導行航標。

凡聖心相迥異。凡夫心相：八識起用，貪瞋癡慢。賢聖心相，四智起用，慈悲喜捨。轉識成智，則超凡入聖。

重相 般若教理重性輕相。漢地學人因襲，亦以離相、破相為務。衡諸上根利器，自無不妥；教以普通學人，則難免揠苗助長之虞。初機學人末法修淨，應須重相，由相起修。

解相 法相宗唯識學教理繁瑣深奧，初機學人不妨循事入理，先用後解。實修獲益，返究其理。

議

〔相與性〕 心之相者，智與識。心之性者，佛性與眾生性。識者，眾生性之相也；智者，佛性之相也。轉識成智，佛性顯現。識心者識此，明心者明此。因事明心，循相識性，芸芸眾生入道之途。歷事修心，修相顯性，普通根器修道之階。

〔理與事〕 相部屬心理學，本已深奧，兼以學理沿襲古印度唯識學理論與概念，隱含古印度人思維方式。漢地學人每困於名相、義理，不得要領。幸而行門起修之法，大多由相入手。初機學人不妨先用後解，循事入理。

〔相與機〕 由性悟入，由性起修，上根利器。由相契入，由相起修，三根普被。上根三地菩薩，由實相起修；下根薄地凡夫，由幻相起修。

相入相修，尤宜芸芸眾生。眾生根性，偏於著相。離相修性，眾生難得契入。由相起修，宜於常人，揚長避短，就路還家。入手既易，成就可期。

〔轉與用〕 利根頓法修「用」，常根漸法修「轉」。《壇經》

曰「但用此心」。《唯識三十頌》首句說「轉」。

〔相與淨〕 依性言相、循理說事，《楞伽經》自成體係。循相言相、寓理於事，《楞嚴經·念佛圓通章》最為明妙。末法眾生聞佛、念佛，從相起修，憶念熏染，循序漸進，由事一心，終成「香光莊嚴」之相、「無作聖力」之用。

精 句

★「一切法從心想生。」（《華嚴經》）

★「一切眾生，皆具如來智慧德相，但因妄想執著，不能證得。」
（《華嚴經》）

★「轉識成智。」（《楞嚴經疏》）

★「捨識用根。」（《楞嚴經疏》）

★「若眾生心，憶佛、念佛。現前、當來，必定見佛。去佛不遠。不假方便，自得心開。」（《楞嚴經》）

典 籍

一、示範典籍

《楞嚴經》〈念佛圓通章〉

二、主要典籍

《相宗八要》

三、重要典籍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大乘／相解

四、相關典籍

1. 參照

西土信解／大乘／相解

有解

漢傳信解／小乘／有解

2. 對照

西土信解／大乘／空解

中解

西土信解／小乘／空解

漢傳信解／大乘／性解

漢傳信解／小乘／空解

第二章

行 門

敘

「行」者，修行也，行持也。法者正也。修行者，修正行為，改邪歸正。行持者，安住正法，成就法忍。故立〈行門〉。

重行 行門至要。佛經結語：「依教奉行。」有解無行，說食不飽，增長邪見。

行法 行法大略有四：靈修行、信仰行、導師行、學術行。

靈修行修道法，修煉靈性，超凡入聖，稱「佛道」；信仰行修敬法，信奉供養，仰祈護佑，稱「佛教」；導師行施教法，應機施教，道俗異法，稱「佛法」；學術行依文法，祖述賢聖，譯註編撰，稱「佛學」。

行旨 行門宗旨，要在凡聖。聖凡境界各有位階，形成位差。靈修行旨在銷彌位差，信仰行旨在彰顯位差；學術行旨在究明位差；導師行旨在宣示位差。

諸行 重要法門，多見一門兼多行。例如觀音法門，涵攝靈修行、信仰行、學術行，導師行。

行者 多由諸行遞進：聞法受益；進而信仰；進而靈修；昇為導師；終究學術。

議

〔排他與兼容〕 信仰行者多排他，信奉此門者往往排斥餘門。靈修行者多兼通禪、教、律、淨、密諸法，而持戒、打坐、誦經、持咒、念佛並行。兼容諸宗、外道，乃至虛空法界者，方為「大師」。

〔自行與化他〕 信仰行、靈修行重在自行；導師行、學術行重在化他。

〔道法與敬法〕 靈修行與信仰行，每見名相重復，典籍重出。其異在於：靈修行修道法，信仰行敬法。

〔出家眾與在家眾〕 靈修行多見於出家眾，而信仰行多見於在家眾。「多見」者，未盡然也。

〔願力與法緣〕 靈修行與信仰行，區別於願力與法緣。願力者，內也；法緣者，外也。內外相合，方得成就所行。

〔進與退〕 信仰行前途有二：一者「進」，由信仰而靈修；一者「退」，信仰廢懈或轉移。

〔學術行與導師行〕 傳世著述多出於導師手筆，故二行並見多為高僧大德。

〔出與返〕 學術行者多出乎信仰與靈修，其著述返而指導信仰與靈修。

精 句

★依教奉行。

★一切行門，淨心為要。（《徹悟大師遺集》）

★淨業三福：孝養父母、奉事師長、慈心不殺、修十善業；受持三歸、具足眾戒、不犯威儀；發菩提心、深信因果、讀誦大乘、勸進行者。（《觀無量壽佛經》）

★從聞、思修，入三摩地。（《楞嚴經》）

典籍

一、示範典籍

《華嚴經》〈普賢行願品〉

二、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總藏

歸藏

2 對照：

別藏／解門

第一節

靈修行

敘

「靈」者，靈性也；「修」者，修煉也。修煉靈性，超凡入聖，漢傳佛教四大行門之一，謂之「靈修行」。西土稱「修梵行」；《法華經》譯稱「安樂行」；漢地稱「修道」；基督神學稱「靈修」。現代宗教學源於基督神學，遂稱「靈修」。本編屬現代學術，故稱「靈修行」。

行法 靈修行修道法。

行旨 靈修行修煉靈性，旨在縮小凡聖位差，超凡入聖。「禪」為佛心，「教」為佛語，「律」為佛行。「如來所行，亦應隨行」（《無量壽經》），乃靈修行宗旨。

諸行 靈修行法無量，總歸戒、定、慧三學。西土分為聲聞乘四

諦法、緣覺乘因緣法、菩薩乘六度法、佛乘法。漢傳則以持戒、打坐、誦經、持咒、念佛為主，形成律、教、禪、密、淨五類十宗：律（律宗）、教（天臺宗、華嚴宗、唯識宗、三論宗、成實宗、俱舍宗）、禪（禪宗）、密（密宗）、淨（淨土宗）。故立〈律部〉、〈教部〉、〈禪部〉、〈密部〉、〈淨部〉，靈修五部。

機教 法門無量，速得成就者三：禪（見性成佛）、密（即身成佛）、淨（往生淨土，不退成佛），盛於漢地。

法運三時，機教有別：「正法眾生戒法成就；像法眾生禪法成就；末法眾生淨土成就。」

成就 靈修行者通常為專職、全職、終身職。許多靈修行者兼具神職身份。靈修行者往往受到社會尊重。靈修有成者，大多為教界領袖。

禁忌 靈修道法，基於密教，通於幽冥。初入法界者，不可不慎。境界現前，當須辨識佛、魔。

參攷：《佛說法運三時輯要》

議

〔佛道與佛學〕 道法修證，佛道也；行門典籍，佛學也。覺明妙行菩薩曰：「諸佛之法要，微密不思議；以非思議故，無能盡宣說。」當知，行門典籍，雖曰文字般若，終皆言未盡義。

佛法者，師徒相承，口傳心受，本屬秘密，嚴禁公開。縱傳秘本，亦多隱諱。發心修道者，應須拜師入門，求法受教。切勿自作聰明，依文解義，抱殘守缺，盲修瞎練。

法門無量，乃至人各一法。修道之士皆當尊奉師承，各行其是。

〔修學與參學〕 法門無量，分為修學與參學。修學者，一門也；參學者，餘門也。一門深入，方能成就。兼學雜修，進退失據。修學成就，而後參學。知所先後，則近道矣。博而不雜，專而不陋，

成就可期。

〔法與佛〕 戒為佛行；教為佛語；禪為佛心。

〔顯與密〕 律、教、禪，屬顯教；密與淨土，屬密教。

〔密與淨〕 善導大師教法念佛，用聲根，不合顯教教理十八界；而恰合密教教理三密相應之「口密」，故為密法顯說、顯傳、顯修。

〔法門與法運〕 靈修行與法運關聯至切。正法律興，像法禪盛，末法淨弘。

〔易行道與難行道〕 靈修行有難易之分。淨土法門稱易行道，餘門稱難行道。

〔頓法與漸法〕 靈修行法有頓漸之分。祖師禪為頓法，餘皆為漸法。

〔宗門與教下〕 禪宗稱「宗門」，餘宗稱「教下」。

精 句

★佛言：「學習我道法，晝夜常精進。」（《妙法蓮華經》）

★「定、慧修梵行。」（《壇經》）

★「攝心為戒，因戒生定，因定發慧，是則名為『三無漏學』。」（《楞嚴經》）

★「正法眾生戒成就；像法眾生禪成就；末法眾生淨成就。」（星雲大師）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三學系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法／入道次第系

二、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

三、入門典籍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阿彌陀經》

《百法明門論》

四、課誦典籍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阿彌陀經》

五、示範典籍

觀法：

《觀無量壽佛經》

念法：

《楞嚴經》〈念佛圓通章〉

聞法：

《楞嚴經》〈耳根圓通章〉

六、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

2 對照：

別藏／行門／信仰行

導師行

學術行

(三)

律 部

敘

「律」者，戒律也。受持佛戒，效法佛行，是名「學律」。

漢傳佛教主要靈修行法之一，曰「持戒」。受戒持戒，嚴守律法，故輯《大藏經》中律法典籍題名而成〈律部〉。

通例 律居行門之首者，為因戒律乃世界宗教重要表徵。基督教遵行「十誡」，《古蘭經》亦重禁戒。而佛教戒律最稱繁密，既有身份之分，居家與出家；也有階次之別，沙彌戒、具足戒、大乘戒等。

重戒 佛門重戒。三無漏學，戒居首位。西土三藏，律居其一。菩薩六度，持戒在焉。佛遺囑曰：「戒為大師。」古德明示：「戒為佛行」。佛有明示：正法眾生戒法成就。

戒律涵攝道法神秘性。佛門出家具戒，可得法脈傳承，諸佛護念。

戒律，宗教根本繫焉，關乎諸佛菩薩，護法神明，極莊重，極嚴肅，切勿等閒視之。玩忽者，自蹈地獄。

律史 釋迦牟尼創立僧團，初本無戒。為軌範僧團，佛陀隨宜說戒，乃律之根本。佛滅結集，《八十誦》出，乃律藏之初。

佛門傳統，戒隨時宜，最多嬗變。佛滅度後，僧團歧見，首從戒起。部派分立之五部律，謂之聲聞律、小乘律。大乘興起，菩薩戒律應運而生。

戒律傳入漢地，變易更多，演變成為漢傳律法。

其一、五部律中四分律獨盛，南山道宣開創南山律宗。漢地僧侶皆奉《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漢地眾生大乘根機，菩薩戒律當機廣行，《梵網戒本》通行。

其二、道宣創立漢傳律論體系——戒學四科：戒法、戒體、戒行、戒相。

其三、禪宗創立叢林制度與僧團規範，名《百丈清規》，以別佛戒。是為漢傳佛教獨特律法；像法時期，隨禪宗之興盛而廣行，成為佛教出家僧團之通行則例，乃至成為政府制定管理僧侶法律之依據。

其四、建立以嚴持戒律之淨行作為主要修行法門的宗派——律宗。

通戒 戒重宗旨。三聚淨戒，漢傳大乘佛教戒學之綱領，戒法之宗旨。是為居家、出家通戒。

別戒 律通諸宗。居家、出家四眾佛弟子，無論所屬宗派、所修法門，皆須各守其戒。是為別戒。

行法 戒重實行。開、遮、持、犯，乃漢傳大乘戒法實行之保障。

議

〔律與禪〕 律、禪皆為佛陀教法。禪為佛心，戒為佛行。律禪相通。無漏戒、道共戒，即禪境界。

禪不破戒，破戒非禪。古來禪門大德無不持戒精嚴。有狂禪而無狂僧。可喝佛罵祖，不可離經叛道。

〔律與淨〕 持戒修淨行，念佛修淨心。律與淨皆由淨入。

戒為佛行。仿佛聖行，念佛聖行，長時熏染，而得莊嚴。威儀莊嚴與念佛法門之「香光莊嚴」，不一不異。

〔律與教〕 經、律皆佛所說，各居一藏。教誦經而律誦戒，皆須解行相應。

經為佛語，言教也；戒為佛行，身教也。律、教相通，皆佛教法。

〔律與密〕 律、密行法相通，律修身、口、意三淨行，密修身、口、意三密行。律、密有別，律修自力，密仰佛力。

〔自與他〕 自他不二。持戒以自度，威儀以攝眾。高僧德風，世人景從。

〔行與心〕 聲聞律修淨行，由行制心。制心一處，無事不辦。菩薩律重修心，以心導行。

〔相與性〕 律學由相起修，循相顯性。譏持戒者著相，謹防謗法。

〔小與大〕 戒學修學次第：先小後大。依次為皈依、五戒、八

關齋戒、式叉摩那戒、沙彌戒、具足戒、菩薩戒。前六屬聲聞法、末者屬大乘法。漢傳大乘八宗倡大斥小，唯於戒律仍持守小乘（聲聞乘）戒條。

〔出家與居家〕 佛門戒法依身份而不同。皈依、五戒、八關齋戒為在家戒律；式叉摩那戒、沙彌戒、具足戒專於出家僧侶，菩薩戒兼攝在家與出家。出家戒本，在家眾不得翻閱，護其恭敬心故。

精 句

- ★「戒為大師。」（《佛遺教經》）
- ★「戒為無上菩提本。」（《華嚴經》）
- ★止持戒、作持戒。 ★具足戒
- ★三聚淨戒：攝律儀戒、攝善法戒、攝眾生戒。
- ★「深潛不露，是名『持戒』。若浮而外，未久必敗。」（《西方確指》）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

《梵網經》〈菩薩戒本〉

《百丈清規》

二、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律法／廣律系／四分律

漢傳靈修行／律部／律宗系／南山三大部

諸律系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律法／小乘律
／大乘律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法／小乘法／聲聞法系／捨欲
持戒

2 對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教部
禪部
密部
淨部

(四)

教 部

敘

「教」者，佛語也，傳道之經法，修道之宗依。持誦經典，依教奉行，名曰「學教」。

漢傳佛教主要靈修行法之一，曰「誦經」。漢傳諸宗皆有誦經功課，宗門亦然。學教尤必誦經，故輯《大藏經》中教法典籍題名而成〈教部〉。

誦經 佛說經典，本重持誦。故說偈語，重頌法義，以便記誦。古德譯經，尤重持誦。縱譯長行，亦多四字、五字一斷，以便讀誦。是以成就漢傳重要法門「誦經」。

誦經乃修定之法，入門始於「七不持」。像法誦經，多仗聲根。末法誦經，應重耳根。歷歷分明，一念不生，方謂「誦經」。

誦經貴專。佛門典籍浩如煙海，滄海一粟，要在契機。漢傳諸宗各有指定持誦要典。自選經典，慎之又慎。或秉師訓，或祈佛示。

持經 誦經貴恆，稱為「持經」。經由佛說。持經者，持佛教法也。勵精發奮，終生不懈。

誦經亦修慧之法，要在隨文入觀，銷歸自性。契入經中境界，方

為「持經」。

持經應須解行相應，依教奉行。教門行法，用根不同：「觀」用眼根，「唵」用聲根，「聞」用耳根，「思」用意根，「念」用意根兼攝諸根。

鈔經 經云：「讀誦、書寫。」故學教誦經，多兼寫（鈔）經。寫經非唯修定之法，亦修福之法。

佛典本屬三藏十二部，持經又為漢傳諸宗通法，故教部典籍多見重出。

議

〔誦與聞〕 像法持經，聲根起用。末法持經，重在耳根。是故，持經屬聞佛法門行法之一。《耳根圓通章》云：「將聞持佛佛」，其義有二：持佛聖號與持佛法語。持經即持佛法語。

末法眾生誦而無聞，「喊破喉嚨也枉然」。

〔解與行〕 持經而知佛法語，由知入解，領會法義，由是而得解門成就。遵經法義，依教奉行，由是而得行門成就。

解、行成就，要在相應。是知，〈教部〉與〈解門〉關聯尤為密切。

〔定與慧〕 誦經耳根聞佛修定，持經入佛知見修慧，要在定慧等持。

持經須「歷歷分明，一念不生」。一念不生即是定，歷歷分明即是慧。

〔教與禪〕 禪家行者往往兼持一經。祖師禪多持《金剛經》，如來禪多持《法華經》。

〔教與淨〕 念佛人功課中，多有誦經一支，短則《阿彌陀經》，長則《無量壽經》。

〔教與密〕 佛說經大多先顯後密，經末大多附有密咒。是知，持經不違密法。

〔自與他〕 依經修學，無非自度度他。誦經聞佛入寂則自度，持經依教奉行則身教度他。是知，持經自他雙度，菩薩行法。

精 句

- ★教為佛語。
- ★隨文入觀。
- ★銷歸自性。
- ★依教奉行。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妙法蓮華經》

二、入門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法／教部／持誦系
持驗系

三、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法／教部／天台教系
賢首教系

四、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法／小乘法／聲聞法系
別藏／解門

2 對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律部
禪部
密部
淨土部

(五)

禪 部

敘

「禪」為佛心。打坐修定，制妄證真；由定開慧，定慧等持，故名「坐禪」。

漢傳佛教主要靈修行法之一，曰「打坐」。修禪以打坐為常課，故輯《大藏經》中禪法典籍題名成〈禪部〉。

重禪 像法眾生禪法成就。像法時期，禪法乃漢傳大乘佛教特徵。佛祖衣鉢，祖祖傳於禪宗，道場多稱禪寺。

諸禪 《法律三昧經》中，佛說：聲聞禪、緣覺禪、如來禪、仙人禪。是知，禪非一法，機應多端。揆諸漢地禪法，源二而流四：源於釋迦牟尼佛教法與傳法；流入漢地，演化為如來禪、祖師禪、文士禪、俗眾禪。「如來禪」打坐攝心修觀，佛曰「思惟修」，漢傳稱「止觀」；「祖師禪」離心意識「『參』禪」；「文士」打坐，多修靜定，口論「機鋒」，筆書《語錄》；「俗眾」靜坐，世智易生，強名「禪修」耳。

坐法 打坐之法，多由《小止觀》入門，循「七支坐法」。如來禪講求功夫，長坐不臥，名「不倒單」。祖師禪認為：「長坐拘身，於理無益。」語默動靜皆在定中，方為上乘禪定。

境界 坐禪重在定慧等持。祖師禪者，慧之成就境界；如來禪者，定之漸進方便；文士禪者，慧之教理探究；俗眾禪者，慧之世智方便。學人應當契機擇法，循序精進。

依五乘法論，祖師禪屬佛乘法；如來禪屬菩薩乘法；文士禪屬聲聞乘法；俗眾禪屬人天乘法。

依天臺四教：俗眾禪似屬藏教；文士禪近於通教；如來禪近似別教；祖師禪類如圓教。此禪彼禪，皆為佛門教法。契機修學，方合如

來本意。

部屬 「祖師禪」與「如來禪」屬「靈修行」〈禪部〉；「文士禪」屬「學術行」；「俗眾禪」當歸「導師行」〈導俗部〉。

議

〔西土與漢地〕 禪，本源自西土，釋迦牟尼佛親自教授修行法門。禪，梵語，音譯「禪那」，意譯「止觀」、「禪定」。是為「如來禪」。其法始於調身、調息、調心。成就境界分為八階，稱為「四禪八定」。

佛陀傳法，拈花微笑，示以涅槃妙心。大迦葉尊者契心得法，遂以「直指人心、見性成佛」為旨，傳佛心印、衣鉢證信。祖祖相傳至廿八祖達摩大師轉來東土。五傳至六祖慧能大師開演《壇經》，脫胎換骨，創建漢傳佛教教理體系。是為「祖師禪」。

祖師禪乃祖祖傳承之法，非授徒教學之法，故曰「教外別傳」。祖師禪當機眾為上上根器，亦即諸佛菩薩出世幻化。以其示現「頓超直入」，亦稱「頓教」。相應，如來禪稱為「漸教」，乃學人實修之法。二者皆為出世禪法。

祖師禪為漢傳佛教之特色，流佈鄰邦，鼎盛像法一時。

〔如來禪與祖師禪〕 依境界言，如來禪乃修學境界，祖師禪乃成就境界。依六度言，如來禪屬「禪定」法，祖師禪屬「般若」法。

〔祖師禪與文士禪〕 後世漢地學人雖未契入解脫之境，而欣羨「祖師禪」至道微妙之理。講論奧義，跂求開悟；喜談機鋒，爭辯知識。是為「文士禪」，六祖大師稱為「知解宗徒」。其論本係世學哲學之「宇宙觀」。唯其偏重學理講論，世稱「口頭禪」。文士禪有解無行，雖不及行解相應者，畢竟強於無行亦無解者。況佛氏門中不捨一人。苛求之，不如善導之。

〔契理與契機〕 禪門講求理機雙契。文士談禪，契理而不契機。

〔止與觀〕 天台家稱如來禪為「止觀」。止修定，觀修慧。要在於止觀並重。止而無觀，則為「枯禪」。無止而觀，學舌逞口，名「口頭禪」，實非禪也。

〔興與衰〕 禪法盛行於像法而式微於末法。釋迦法運使然：「像法眾生禪法成就，末法眾生淨土成就。」

〔世法與出世法〕 如來禪法，旨在出世。芸芸眾生塵緣未了，不能實踐出世解脫修行，但求世俗生活灑脫超然。達觀處世，隨力行善。或修靜坐，或練瑜伽。健體養氣，理性生活。稱為「俗眾禪」。「人間佛教」。太虛倡「人生佛教」，星雲傳「人間佛教」，印順之「人乘佛教」，一脈相承，發揚光大，度眾無量。若以學術論，生活禪當屬哲學之「人生觀」。

文士禪與俗眾禪，皆為世法，強名「禪」耳。

〔禪法與根機〕 六祖大師曰：頓教法門專於接引「上上根器」。如來禪、祖師禪、文士禪、生活禪，種種禪法，應種種機，接種種眾。

〔禪與淨〕 禪與淨，皆漢傳佛教特色，一興於像法，一盛於末劫。總體而言，禪淨異途，禪屬空門，淨屬有門，勢同水火。禪重觀機擇法，念佛普被三根。

像法普通根器學人羨禪修禪而難於契入；末法眾生根性嬗變，修禪難於成就。是故，古德提倡：「禪淨雙修」。菩薩示現，禪淨雙通，遊戲幻化。常人修學，禪淨互剋，兩敗俱傷。是知，「雙修」非實行之法，乃方便之說，導禪入淨也。虛雲禪師教念佛多於導參禪。星雲禪師指導佛光山退休僧人念佛自度。

時當末法，初機學人，禪淨不妨隨緣。暮年老修，自度唯依淨土。

〔禪與教〕 宗門、教下，古分二途。故有「宗通」與「說通」之別。以漢傳衡諸西土，禪法則緣覺色彩重，而教下則聲聞色彩重。

〔喻與述〕 西土教法重論述，形成論辯。漢地禪門重悟而用譬

喻，故有「公案」傳世。文士口言，而成「機鋒」。

譬喻之利在於簡潔。像法上根應機得度，是為祖師禪。普通根器學人則止於表象，僅得皮毛，難入精髓。未具利根，徒逞利口，形成「文士禪」。是知，「祖師禪」與「文士禪」之別，不在文字、語言之相，而在所顯心性。同一言說，見佛性者即祖師禪，見眾生性者即文士禪。是故，禪部之祖師禪與文士禪典籍，同見於禪部典籍。

於今末法，普通根器學人研讀《公案》，譬喻兼以古語方言，如墜五里霧中。不解公案者，或障於字義，或限於境界，不可一概而論。

精 句

★禪為佛心。

★「法即無頓漸，迷悟有遲疾。」（《壇經》）

★「菩提自性，本來清淨。但用此心，直了成佛。」（《壇經》）

★「身是菩提樹，心如明鏡台。時時勤拂拭，勿使惹塵埃。」（《壇經》）

★「以智慧觀照，於一切法不取不捨，即是『見性成佛道』。」（《壇經》）

典 籍

一、入門典籍

《天臺小止觀》

二、分論

◆祖師禪

（一）根本典籍：

《六祖壇經》

二、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禪部／壇經系

禪法系

◆如來禪

(一) 根本典籍：

《摩訶止觀》

(二) 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教部／天台止觀系
賢首止觀系

◆文士禪

(一) 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法／禪部／宗門文集系
禪家語錄系

◆俗眾禪

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導師行／導俗部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法／小乘法／聲聞法系／禪觀
大乘法／如來禪法系

2 對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律部
教部
密部
淨土部

(六)

密 部

敘

「密」者，秘密也。傳秘密法，修秘密行，仗神秘力，實證超凡入聖境界，是名「密法」。

漢傳佛教主要靈修行法之一，曰「持咒」。密法主修持咒，故輯《大藏經》中密法典籍題名而成〈密部〉。

密教 佛祖說經，先顯後密，本為一體。後世僧伽，重顯輕密，直至像法末劫，「密教」獨興，流佈四方。北傳藏地，發揚光大，是為藏傳佛教，簡稱「藏密」。

漢密 密教亦曾傳入漢地，形成「密宗」，稱「漢密」、「唐密」。顯、密分庭，遂各傳承。惜乎，漢傳密法存大內傷，口密譯音難稱準確；兼以身密、意密未得真傳，密法精髓損失殆盡。復由漢地眾生不尚神秘，華夏帝王嚴禁密法。上、下、內、外交攻，遂使漢傳密宗慘遭斷絕。殘餘雜咒存於課本。儀軌痕跡見於法本。「水陸法會」略存規模。漢密餘脈東傳日本，稱為「東密」。

幸賴藏胞崇尚密法，元、清帝王信仰尊奉。「藏密」多次傳入漢地，近世尤盛。入藏求法，蔚為風氣。漢密有望興滅繼絕。

修密 密法講求身、口、意三密相應。密法重儀軌。密法修學，重在傳承。口傳心受，是名「佛法」。密傳法本，結集入藏，是為「佛學」。密不入本，秘本無法。修學密法，必須上師親傳，現場監臨。切勿依文解義，抱殘守缺，盲修瞎練。未經傳授，譬如拾遺，雖獲存單，不能兌現，形同廢紙。得師傳授，如得財寶，赤金寶珠，無關文字。

密法乃道法根本，靈修關要。諸多漢地僧侶，不肯用功修學密法，了無神通，漫稱「高僧」。藉口「佛戒神通度眾」，貶謗道者。

弘密 漢地古德弘密，逗機施教，密修顯弘，顯說、顯傳、顯修。

密典 現存漢密典籍支離散亂，縱存咒文，音多失準。唯以西土密教典籍為參攷。

議

〔密與顯〕 佛陀說經，先顯後密，顯密本為一體。無顯不足以闡教，無密不成為道法。後世人為分離，乃至分庭抗禮。密與顯皆奉佛教法。顯奉應身佛，密奉報身佛。

修道次第，先顯後密。小乘、大乘、密教（金剛乘），三階遞進，方為正修。顯教者，度眾之廣方便，密修之前方便也。

〔法與本〕 密教傳承法本。須知：本無法要，法不入本。依法修學，而非依本。棄法就本，盲修瞎練，自召禍殃。

〔密與淨〕 密、淨最近，皆他力法門。淨土法門本為密法。佛號即大明咒，復有《往生咒》。

〔密與禪〕 密、禪相通。坐禪三調：調身、調息、調心。修密則身、口、意三密相應。

密禪有別，密仰佛力，禪仗自力。

〔密與律〕 密、律相通，皆重於相。律遵戒條，密重禁忌。律謹威儀，密重儀軌。

〔自與他〕 密法重自他之別。所謂「密修顯弘」。密修者，自度也。顯弘者，度眾也。濫傳密法，地獄之業。

精 句

★「諸佛秘要之藏，不可分布，妄授與人。諸佛世尊之所守護。從昔以來，未曾顯說。」（《妙法蓮華經》）

★身、口、意，三密相應。

典籍

一、入門典籍

《密教通關》

二、主要典籍

《大悲咒》（《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大悲心陀羅尼》）

《準提咒》（《七俱胝佛母所說準提陀羅尼經》）

三、重要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密部／密宗系／觀音法
準提法

四、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密教／諸菩薩系／觀世音菩薩
諸佛系／佛母／準提佛母

2 對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密教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律部

教部

禪部

淨土部

(七)

淨土部

敘

「淨土」者，佛國淨土也，清淨自性也。顯發淨性，魂歸淨土，是名「淨土法門」。故輯《大藏經》中淨土典籍題名而成〈淨土

部〉。

漢傳佛教主要靈修行法之一，曰「念佛」，稱念「阿彌陀佛」聖號，求生極樂，乃像法淨土法門主修行法。

淨土 十方佛國淨土無量，漢地眾生欣羨者三：西方極樂淨土、東方琉璃光淨土、兜率天宮彌勒淨土。以西方極樂淨土最契漢地眾生根機，遂成主流。禪家另倡唯心淨土。「淨土」計四。諸多淨妙佛土，漢地眾生欣羨者寡，故存而不論。

法益 靈性提昇與靈魂歸宿，乃宗教根本職能。靈性提昇，佛法通則；靈魂歸宿，淨土專德。淨土法門兼具二項功德。漢傳佛教中，淨土法門最具宗教特徵。古德云：「釋迦所以興出世，唯說彌陀本願海。」

行法 淨土法門乃二力法門。自力為輔；他力為主。他力者，佛力，不可思議神秘力也。

淨土資糧：信、願、行。正行多法，持名易行。法運三時各有興替。正法觀佛，慧遠創始；像法「念佛」，善導開宗；末法「聞佛」，當來契機。

機教 淨土法門三根普被。上上根器頓超直入唯心淨土；與祖師禪頗為相近。頑劣眾生臨終十念切願往生，亦可蒙佛接引，參見「俗眾禪」與〈導俗部〉。

漢地眾生偏愛淨土。廬山慧遠大師組建漢地最早僧團，專修淨土。淨土法門廣契漢地眾機，行者遍及出家、在家四眾；靈修、信仰、學術、導師四行。

佛說：「正法眾生，持戒成就；像法眾生，禪定成就；末法眾生，淨土成就。」時當末法，求生淨土，靈修捷徑。

求生淨土乃千經萬論指歸。持齋念佛乃像法漢地佛子通微。求生極樂，乃漢傳諸宗通法。佛門萬法，以淨土為歸。漢傳高僧多修淨土自度。

議

〔淨與禪〕 如來禪與念佛法門相通。故曰：「一行三昧即是念佛三昧」；「三種三昧皆為念佛三昧」。祖師禪與淨土行法，分循性相，每起扞格。及其成就，歸而為一。念佛證入理一心，即禪家明心見性境界。

〔淨與密〕 淨土法門本為密法。口唸用聲根，於顯教教理十八界不合，而與「三密」之「口密」相應，合乎密法教理。「阿彌陀佛」即大明咒。傳入漢地，遂為密法顯說，密法顯傳，密法顯修。善導大師功德無量。

〔淨與教〕 持佛聖號與持經，皆為「淨心」行法。

〔淨與律〕 淨、律皆屬淨門。律法循淨行人，淨土循淨心入。

〔出家與居家〕 靈修行成就者，出家眾通常勝於在家居士。唯修淨土成就者，居士不讓僧侶。

精 句

- ★「釋迦所以興出世，唯說彌陀本願海。」（善導大師）
- ★淨土三資糧：信、願、行。
- ★「執持名號」；「一心不亂」。（《阿彌陀經》）
- ★佛說：「念吾名字」；「聞吾名字。」（宋譯《無量壽經》）

典 籍

一、入門典籍

《阿彌陀經》

二、十方淨土典籍

◆西方淨土 極樂世界

（一）根本典籍

《無量壽經》

(二) 主要典籍

1. 正法法門 觀佛
《觀無量壽佛經》
2. 像法法門 念佛
《阿彌陀經》
3. 末法法門 聞佛
《無量壽經》

(三) 相關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佛乘法／阿彌陀佛系
總藏／楞嚴經〉／《楞嚴經》〈念佛圓通章〉
歸藏／華嚴經系／《華嚴經》〈普賢行願品〉

◆東方淨土 琉璃光世界

(一) 根本典籍：

《藥師經》

(二) 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佛乘法／藥師佛系

◆彌勒淨土 兜率天宮

(一) 根本典籍：

《彌勒上生經》

(二) 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菩薩乘法／彌勒經系

◆唯心淨土 自性彌陀

(一) 根本典籍：

《六祖壇經》

(二) 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禪部／壇經系

(三) 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大乘／性解

2. 對照：

別藏／解門／西土信解／大乘／如來藏系

第二節

信仰行

敘

「信」者，信奉供養；「仰」者，仰祈護佑。尊奉賢聖，擁護景從，漢傳佛教四大行門之一，謂之「信仰行」。

史證 信仰行始於佛世，信眾有香燈之供，長者有祇樹給孤獨園之設；國王有說法之請。

行旨 信仰行彰顯聖凡位差。

行法 信仰行修敬法。佛滅度後，西土、漢地有別。西土信仰釋迦牟尼佛，建塔紀念。漢傳佛教兼奉菩薩，四大名山皆為菩薩道場，許多寺院專奉菩薩。

行者 信仰行者多非專職，另有其社會職業。信仰行具明顯社會性，多見涵蓋全家族、全民族、全地域。信仰行具明顯傳承性，往往歷史悠久。

諸行 皈依持戒；吃齋念佛；朝山進香；佈施供養；經懺法會；結社共修；求佛許願；護生放生；印贈經典；超度亡靈等。

諸部 漢地信眾供奉較多者：阿彌陀佛、藥師佛、觀世音菩薩、彌勒菩薩、地藏菩薩。故立〈彌陀部〉、〈彌勒部〉、〈觀音部〉、〈地藏部〉、〈藥師部〉五部。文殊菩薩、普賢菩薩等，西土色彩較濃，雖有道場五台、峨嵋諸山，而民間供奉未廣，存而不論。

「仰」者，仰祈救度也。四聖諦發端於眾生苦受。觀音度生時之苦；藥師度老、病之苦；彌陀度命終之苦；地藏度地獄之苦；彌勒度

來世之苦。

信仰行典籍行世者多，而入藏者稀，故多與靈修行典籍互見。

議

〔信眾與俗眾〕 「專」乃漢傳佛教信仰行特徵之一，大多專奉一尊佛菩薩，專行其法，稱為「信眾」。無專奉專行者，稱為「俗眾」。

〔朝山與逛廟〕 信眾「朝山進香」；俗眾「逛廟觀光」。

〔專奉與排他〕 漢傳佛教信眾雖專奉而少見排他。某些宗教信眾每見排他，不同教派勢同水火，乃至互相殺戮。

參攷：[印光大師《一函遍覆》](#)

精 句

★「汝等當信解如來誠諦之語。」（《妙法蓮華經》〈如來壽量品〉）

★「天、人、夜叉眾，龍、神等恭敬。」（《妙法蓮華經》〈譬喻品〉）

典 籍

一、示範典籍：

《禮佛儀式》

二、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信仰行／漢傳信仰行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信仰行／西土信仰行

2 對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
導師行
學術行

(八)

彌陀部

敘

「彌陀」者，西方極樂世界國主阿彌陀佛也。娑婆者，苦難之聚。避苦趨樂，含靈所願。稱念聖號，求佛接引，往生極樂，是名「彌陀信仰」。

「彌陀信仰」乃漢傳佛教主要信仰之一，故輯《大藏經》中彌陀信仰典籍題名而成〈彌陀部〉。

「彌陀信仰」深入漢地，號稱「戶戶彌陀」。持齋念佛，蔚為風氣。稱「阿彌陀佛」，乃至成為俗語。

「彌陀信仰」出於阿彌陀佛教法。阿彌陀佛教法涵攝靈修行、信仰行。靈修行見於〈淨土部〉。本部專於信仰行「彌陀信仰」。二者典籍互通。

議

〔苦與樂〕 避苦趨樂，人之常情。世上苦人多，故極樂世界之彌陀信仰盛行。

〔念佛與持齋〕 持齋修善，積功累德。故彌陀信仰者之通徵：持齋念佛。

〔念佛與往生〕 近代，念佛成就，預知時至，瑞相往生者，在家眾多於出家眾；在家女眾多於在家男眾。每見無知無識老太婆，正念往生。考察其人心行，必是純善純淨。

精 句

★「其國眾生，無有眾苦，但受諸樂，故名『極樂』。」（《阿彌陀經》）

★「若有信者，應當發願，生彼國土。」（《阿彌陀經》）

★持齋念佛。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教科

《阿彌陀經》

◆行科

1 持齋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淨土部／淨土宗系／法要
《持齋念佛懺悔禮文》

2 念佛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淨土部／淨土宗系／法要
《時時好念佛》

3 往生極樂

別藏／行門／學術行／史傳系／淨土宗／《往生集》

二、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佛乘法／阿彌陀佛系
漢傳靈修行／見〈淨土部〉／極樂世界

2 對照：

別藏／行門／信仰行／見〈彌勒部〉
〈觀音部〉
〈地藏部〉

〈藥師部〉

(九)

彌勒部

敘

「彌勒」者，彌勒菩薩未來佛也。寄望來世，祈佛護祐，是為「彌勒信仰」。

「彌勒信仰」乃漢傳佛教主要信仰之一，故輯《大藏經》中彌勒信仰典籍題名而成〈彌勒部〉。

「彌勒信仰」有二：上生信仰，求生天界；下生信仰，當來尊佛。

諸多附佛外道、民間宗教供奉彌勒菩薩。

「彌勒信仰」出於彌勒教法。彌勒教法涵攝靈修行、信仰行、導師行。靈修行見於〈淨土部〉，導師行見於《妙法蓮華經》等。本部專於信仰行「彌勒信仰」。

議

〔人世與天界〕 上生信仰者，深受人世苦逼，企望來世昇入天界享福，往生兜率內院。

〔當生與來世〕 下生信仰者，悲觀人生，寄寓來世，祈求當來下生彌勒尊佛護祐。

〔信仰與供奉〕 一些附佛外道，僅僅供奉彌勒菩薩聖像，並不修習彌勒典籍，另奉其典籍；並不實行彌勒菩薩教法，另行其教法。所以，不屬彌勒信仰。如「一貫道」等。

精 句

- ★「應當繫念，念佛形像，稱『彌勒』名。」（《彌勒上生經》）
- ★「若一念頃，受八戒齋，修諸淨業，發宏誓願。命終之後，壯士屈伸臂頃，即得往生兜率陀天。」（《彌勒上生經》）
- ★「彌勒已成佛道。」（《彌勒下生經》）
- ★「口、意不行惡，身亦無所犯，當除此三行，速脫生死關。」（《彌勒下生經》）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彌勒下生成佛經》

二、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菩薩乘法／彌勒經系

2 對照：

別藏／行門／信仰行／見〈彌陀部〉

〈觀音部〉

〈地藏部〉

〈藥師部〉

（十）

觀 音 部

敘

「觀音」者，觀世音菩薩也。尋聲救苦，普渡眾生，觀世音菩薩之功德，佛門慈悲之典範。稱念聖號，仰祈救護，是名「觀音信

仰」。

「觀音信仰」乃漢傳佛教主要信仰之一，故輯《大藏經》中觀音信仰典籍題名而成〈觀音部〉。

「觀音信仰」出於觀音法門。「觀音法門」涵攝信仰行、靈修行、導師行。耳根圓通法門屬靈修行；三十二類應身說法屬導師行；「十四無畏」渡眾、「尋聲救苦」，示導信仰行。本部專於信仰行「觀音信仰」。

釋迦教法，「苦」為四諦之首；漢地眾生，「苦」為諸難總歸。觀音度眾，救苦以為提綱。臨難呼求，眾生以為依賴。尋聲救苦，正顯我佛慈悲。大悲神咒，應驗迅速；大悲聖水，勝似靈丹。是故，觀音信仰最為廣泛，世謂「家家觀世音」。「觀音寺」、「圓通寺」、「大悲院」、「白衣庵」，遍佈漢地，乃至窮鄉陋巷。以宗教信仰而統攝附佛外道者，觀世音菩薩稱最。

觀世音菩薩出世行化者，史不絕書，

議

〔苦與難〕 閻浮提眾生，「苦」為常態，故四聖諦首言苦諦。「難」為非常態，苦之甚者。觀世音菩薩二者兼濟並渡。

〔因與果〕 觀世音菩薩耳根圓通，屬因地修證；聞聲救苦屬果地功德。

精 句

- ★「觀其音聲，皆得解脫。」（《普門品》）
- ★「救護眾生，得大自在。」（《普門品》）
- ★三十二類應身說法。十四無畏度眾。（《楞嚴經》）

典籍

◆教科

一、根本典籍

《法華經》〈普門品〉

二、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法／菩薩乘法／觀音經系

2 對照：

別藏／行門／信仰行／見〈彌陀部〉

〈彌勒部〉

〈地藏部〉

〈藥師部〉

◆行科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密教／諸菩薩系／觀世音菩薩

一、懺法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律部／諸律系／懺悔

《慈悲水懺法》

二、咒法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密教／諸菩薩系／觀世音菩薩

《大悲咒》（《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大悲心陀羅尼》）

（十一）

地藏部

敘

「**地藏**」者，地藏菩薩也。地藏菩薩乃八大菩薩之一，佛門大願

之典範：「地獄不空，誓不成佛。」仰祈護祐，超渡亡靈，是名「地藏信仰」。

「地藏信仰」乃漢傳佛教主要信仰之一，故輯《大藏經》中地藏信仰典籍題名而成〈地藏部〉。

「地藏信仰」出於地藏法門。地藏法門涵攝靈修行、信仰行、導師行。靈修行、導師行見於〈地藏經系〉。本部專於信仰行「地藏信仰」。

《地藏經》乃漢地末法度眾寶筏。一者，應末法眾生根機，以地獄攝剛強難化末法眾生。再者，應漢地眾生根機，漢人重孝，而以孝親誠惡勸善。

議

〔自行與化他〕 菩薩萬行，自行化他而已。自行則大願宏深；化他則勸善誠惡，是為「地藏法門」。

〔誓願與行願〕 願者誓願，心志之確立，行化之導向，功德之歸趣。「地」者，功德之母，「藏」者，功德之府。度空地獄，願力弘深，願門成就。地藏菩薩乃大願之典範。

〔勸善與誠惡〕 地藏菩薩應世勸善誠惡。勸善則兩位孝女度母。誠惡則十殿森羅嚴刑。

〔度苦與度劣〕 觀音菩薩度苦難眾生。地藏菩薩度頑劣眾生。

〔苦境與樂境〕 地藏法門與淨土法門乃佛法度眾二要。一以樂境勸導，一以苦境做誠。

〔真與偽〕 《地藏經》出自漢地，備受質疑。佛立五人說經之制，授「法印」之驗證準則，皆所以正當時、辨後世也。若禁後世說經，何來法印之設？佛說「四依止」：依法不依人。

〔西土與本土〕 地藏菩薩於諸多印度佛教重要經典中列為上首，乃八大菩薩之一。地藏典籍乃印度佛教體系中之一支。經典原有《地藏十輪經》等多部。《地藏經》講孝，上合佛教教理，下契漢地

眾生根機，乃漢傳佛教重要本土典籍也。治印度佛學者，自可置而不論。漢傳行人則不可不尊奉《地藏經》。

精 句

★「吾於五濁惡世，教化如是剛強眾生，令心調伏，捨邪歸正。」

（《地藏經》）

★「閻浮提眾生剛強難化。」（《地藏經》）

★「閻浮眾生舉心動念，無非是罪。」（《地藏經》）

★（眾生）「志性無定，習惡者多。」（《地藏經》）

★（眾生）「縱發善心，須臾即退。」（《地藏經》）

★「捨一得萬報。」（《地藏經》）

典 籍

◆教科

一、根本典籍

《地藏經》

二、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法／菩薩乘法／地藏經系

2 對照：

別藏／行門／信仰行／見〈彌陀部〉

〈彌勒部〉

〈觀音部〉

〈藥師部〉

◆行科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密教／〈諸菩薩系〉

《地藏菩薩儀軌》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菩薩乘法／地藏經系

《佛說盂蘭盆經》

漢傳靈修行／律部／諸律系／居家律

《地藏菩薩十齋日》

(十二)

藥師部

敘

「藥師」者，藥師佛也。「藥」，醫身；「師」，醫心。因病與藥，說經說咒，消災延壽，度眾生身；開示正見，六門修持，授懺悔法，度眾生心。仰祈加被，身心並渡，是名「藥師信仰」。

「藥師信仰」乃漢傳佛教主要信仰之一，故輯《大藏經》中藥師信仰典籍題名而成〈藥師部〉。

十方諸佛無量。漢地普受供奉者三尊：此方世界釋迦牟尼佛，西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東方琉璃光世界藥師佛。可見藥師信仰於漢地眾生之重要地位。

藥師佛度眾，非唯出世法，世法所求亦遂。儀表、智慧，事業、家庭，衣食用具，災病刑獄，事事處處，無不周詳。「佛憐眾生，勝如母子。」「藥師信仰」乃興於漢地。

末法眾生淨土成就。西方有極樂淨土，東方有琉璃光淨土。接引眾生，東西一如。末法既至，太虛大師於《大藏經》中特出此經，廣為流通。一時，東土眾生聞經受持，歡欣踴躍。大師功德無量，末法眾生福報無量。

「藥師信仰」出於藥師法門。藥師法門涵攝靈修行、信仰行、導師行。靈修行見於〈淨土部〉，導師行見於〈藥師佛系〉。本部專於信仰行「藥師信仰」。

議

〔出世與導俗〕 藥師法門與世俗最近，導俗最力。佛法以離俗修道，捐棄名利權情為事。《藥師經》於世俗名利權情，非但不排斥，反而襄助，且以佛菩薩神通力加持。所以然者何？導俗也。所謂「先以利勾牽，然後入佛道。」

〔因果與佈施〕 眾生福報源於業力因果。菩薩令眾生所願皆遂。豈非有違因果？菩薩行於佈施，以己施人，故不違因果。恰如父母贈予，佛從人願，奈因果何！

〔藥力與佛力〕 持咒祛病，近於以神通度眾，有違佛誡？求醫服藥者，仗恃智力物力也。許願持咒者，仰祈佛菩薩神通力也。佛誡者，盡惑也，非度眾也。佛法度眾以慈悲為本，以方便為門。咒力祛病，道法特徵，佛菩薩度眾之方便也。

〔東方與西方〕 東西二清淨佛土，皆末法眾生托庇終身之所，仰恃成就之法。

精 句

★「若能至心憶念彼佛，恭敬供養。一切怖畏皆得解脫。」（《藥師經》）

★「若能至心稱名、禮讚，恭敬供養彼如來者，眾苦皆除。」（《藥師經》）

★「隨所樂求，一切皆遂。」（《藥師經》）

★「諸有信心善男子善女人等，應當願生彼佛世界。」（《藥師經》）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教科

《藥師經》

◆行科

《醫咒》

二、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佛乘法／藥師佛系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密教／諸佛系／藥師佛
持世系／醫咒

2 對照：

別藏／行門／信仰行／見〈彌陀部〉
〈彌勒部〉
〈觀音部〉
〈地藏部〉

第三節

導師行

敘

「導」者，示導；「師」者，教化。演示賢聖教法，應機化導眾生，漢傳佛教四大行門之一，謂之「導師行」。

行旨 導師行宣示聖凡位差。

行法 導師行施教法，應機開示聖凡諸法，普度十法界眾生。

佛法屬師道，諸佛諸大菩薩無不以教化眾生為事。「導師菩薩」名號表法，喻導師行者。文殊師利菩薩別號「法王子」，示範導師行。

機教 佛法講求應機施教。於靈修行者，示以道法；於信仰行者，示以敬法；於學術行者，示以文法。而於世俗眾生，則示以善法

化導之。道、敬教法已見於前。而導俗向善，導俗入道者，歸後〈導俗部〉。

議

〔通稱與專稱〕 「導師菩薩」名號表法，屬通稱。西土尊佛稱「十號」；傳授靈修法者，稱「瑜伽師」；注釋典籍者稱「論師」。漢傳佛教尊佛稱「大師」、「本師」；尊菩薩稱「大士」。尊教授師，禪宗稱「禪師」；律宗稱「律師」；教下稱「講師」；密宗稱「法師」。「法師」也作通稱。藏傳佛教稱「上師」。

〔言教與身教〕 身教示範，以輔言教，故名「師範」。

精 句

- ★「導師之行，最勝之道。」（《無量壽經》）
- ★「住諸佛所住導師之行。」（《無量壽經》）
- ★「善哉釋迦文，第一大導師」（《妙法蓮華經》）
- ★「於此經中，生導師想。」（《無量壽經》）
- ★「已度大神通，具四無礙智。知諸根利鈍，常說清淨法。」（《妙法蓮華經》）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妙法蓮華經》

二、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導師行／師德系

文殊師利法王子系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導師行

2 對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
信仰行／漢傳信仰行
學術行

(十三)

導俗部

「導」者，化導；「俗」者，世俗眾生。淳化世風，導俗向善；培育法器，導俗入道，謂之「導俗」。故輯《大藏經》中導師導俗典籍題名而成〈導俗部〉。

立名 道俗異途，化導異法。導俗演說世法，曲為解說典籍出世名相，寓世俗義。「導俗」典籍立部，乃楊仁山大德創議，功德無量。

行法 入世導俗乃「導師行」之一。發大願，入濁世，化導眾生。佛祖示範，見諸典籍；菩薩萬行，普現於世。

導俗首重佈施。我佛慈悲，憐憫眾苦，普施救濟，乃至含靈，財、法、無畏三施，廣及萬行。

導俗不離佛門宗旨。「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導俗向善也。「自淨其意」，導俗入道也。

機教 導俗尤重應機施教。或昇座說法，譬如文殊、慈氏；或遊戲幻化，譬如金山活佛、濟公活佛。

導俗向善，曰「勸善」；導俗向道，曰「勸道」。善、道相聯，難於分裂。故依受者分類，是謂應機。

末法時期，五濁惡世，眾生根性濁劣，尤須導俗向善；佛門亂象，亟待白衣擔荷，尤須導俗入道。末法導俗，尤為切要。

持守 導俗則不得不逗機演說世法，慎防佛法世俗化、庸俗化。導俗則不得不入世。入世而不隨俗，不改出世之志，方為「導俗」。

為俗所導，隨波逐流，則不免淪墮矣。

收錄 漢傳法師宣化，見諸典籍，列入本部者寡。乃因《大藏經》收錄原則，重西土典籍，重出世法，重學術譯著。而財佈施、無畏佈施，無量聖行，僅見於「學術行」「文史部」〈史傳系〉少量記載。譬如近代太虛倡「人生佛教」，星雲倡「人間佛教」，印順講「人乘佛法」，證嚴之「慈濟功德會」，皆導俗聖行，而未入藏，本部無從收錄。

參攷：《六祖壇經》〈無相偈〉

議

〔主與輔〕 出世道法，乃佛門教法之主德，大藏經之主體；人世導俗，非僧侶修行之常課，大藏經之餘韻耳。

〔古與今〕 菩薩入世導俗，史不絕書。今世所稱「人間佛教」、「人生佛教」、「人乘佛法」者是。

〔出家與居家〕 釋迦牟尼佛預言：末法時期，白衣說法，比丘聽經。時當末世，邪師據壇說法，道場宛如商場，漸成常態。反觀世間，白衣修道不乏其人。教訓白衣道者，荷擔如來家業，乃當今佛門一大事業。此所以導俗向道也。

〔狹與廣〕 兩千年來，佛教吸收中華文化，融入社會生活。漢傳佛教已經成為中華文化有機組成部份。其影響及於語言、文化、美術、建築、音樂、歌唱、雕塑、風俗、節慶、禮儀等社會生活各方面。凡利濟眾生者，可入佛藏者，皆屬本部。

一花一般若，一葉一如來。灑掃尚能成就，事事無非功德。故當搜致導俗典籍，充實本部。

〔內與外〕 佛典自稱「內學」，而稱諸教「外道」。多元宗教共存，乃人類社會常態。古語：他山之石，可以攻玉；拋磚引玉，觸類旁通。凡可借鑒參考者，皆屬本部。有容乃大，彌勒菩薩大肚容盡

天下難容之事。況友教度眾利生之教法乎？

精 句

- ★示現同倫，「而為說法」。（《楞嚴經》）
- ★「佛法在世間，不離世間覺。」（《壇經》）
- ★人生酬業。（《阿含經》）
- ★佛氏門中，不捨一人。
- ★導俗向善。導俗入道。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妙法蓮華經》〈普門品〉

二、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導師行／導俗部／漢傳導俗／勸善系
勸道系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導師行／導俗部／西土導俗／天龍系
梵志系
諸王系
長者系
諸子系
諸女系
諸道系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原始佛教／行化系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禪部／俗眾禪

2 對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
信仰行／漢傳信仰行
學術行

第四節

學術行

「學」者，道法求索，博聞深究；「術」者，譯註編纂，闡揚聖教，漢傳佛教四大行門之一，謂之〈學術行〉。

靈修行、信仰行、導師行，形諸著作而成〈學術行〉。

行旨 學術行究明聖凡位差。

行法 學術行依文法助宣佛法，故稱「佛學」。其著述供行者契機擇法。

諸行 佛滅結集，「貝葉」傳世，佛學之始。印度大乘佛法本由學者闡揚，故而學術性強。漢地眾生本有尊崇學術，尊敬學者傳統。取經僧侶復承西土傳統；學術乃成漢傳佛教重要行門。專修僧侶稱「學問僧」；在家居士稱「佛學家」。傳譯著述，汗牛充棟。漢文《大藏經》行世，學術行之碩果也。

廣狹 盛世修藏，漸成傳統。官私編修，史不絕書。漢文《大藏經》存世多種。藏外著作，難以計數。其中譯註典籍，宣佛教法著作為主，已見於前。而纂集撰述，記錄教史，助學助修者，為輔，歸後〈文史部〉。

議

〔廣義與狹義〕 「學術」有廣狹二義。廣義泛指關於佛門之文字，狹義專指具文獻學價值之佛典與相關研究論著。本編廣義含本導覽全體，狹義則專於〈文史部〉。

〔教法與著作〕 古來法師，秘傳道法；後世著作，唯示密跡。

所謂：「知者不言，言者不知。」

精 句

★「讀誦、書寫，為人演說。」（《妙法蓮華經》）

★佛說「三法印」：「諸行無常，諸法無我，涅槃寂靜。」（《俱舍論》）

★「助宣佛法。」（《妙法蓮華經》）

典 籍

一、示範典籍

《閱藏知津》

《經律異相》

二、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學術行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學術行

2 對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

信仰行／漢傳信仰行

導師行

（十四）

文 史 部

敘

「文」者，書寫、編纂，助宣教法；「史」者，記述三寶，表彰

賢聖。故輯《大藏經》中文史典籍題名而成〈文史部〉。

立名 「文史」立目，《佛典精解》首創。陳士強先生功德無量。文史著作，舊列〈雜藏〉。獨立設〈部〉，始於本編。

主輔 古德著述浩如煙海，譯註研修典籍，是為《大藏經》教法主體；編纂助學文獻，是為《大藏經》教法輔翼，專於本部。

含攝 辭典、目錄、史傳、纂集等，依類分編。乃至疑似、外道，亦不忍捨。古德稱「雜藏」，良有以也。

議

〔正行與助行〕 經典譯註，學術行中之「正行」；文史著述，學術行中之「助行」。

〔疑與偽〕 鑒別真偽，據其法義，而非其他。法義標準：唯依「法印」。合乎法印，即為真經。捨法印而言真偽者，非佛弟子。

〔思與議〕 佛創「五人說經」之制，立「依法不依人」之誠。不可思議，方為法要。得義忘言，乃成達道。法尚應捨，何況非法。可思可議，皆當捨棄。執著真偽者，非佛弟子。

〔內與外〕 佛門學者稱佛學為「內學」，稱他教為「外道」。「教」或有外，「道」則無外。天下之達道，一也。無終始，無方所，豈有內外？

他山之石，可以攻玉。世法尚知取長補短，況佛法乎？夜郎自大、劃地為牢、做茧自縛者，非佛弟子。

精 句

★「書寫。」（《妙法蓮華經》）

★「助宣佛法。」（《妙法蓮華經》）

典 籍

一、示範典籍

《閱藏知津》

二、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學術行／文史部／西土文史／西土史傳系
漢傳文史／辭典系
纂集系
著述系
校訂系
目錄系
史傳系
疑似系
涉外教系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禪部／文士禪／
宗門文集系
禪家語錄系
漢傳靈修行／淨土部／淨土詩文

2 對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
信仰行／漢傳信仰行
導師行

下 卷
歸 藏
敘

「歸」者，歸結也，歸趣也，歸宿也。佛門萬法之歸結，普賢十

願；道法修證之歸趣，如來境界；神識靈魂之歸宿，極樂淨土。故立〈歸藏〉。

歸趣 學人精進，志在成就，修證果德。歸藏言「果」。住、行、向、地，成就歸趣之大道也。修學歸藏典籍，當須著意境界。境界者，修證之跡，賢聖之徵。而終皆歸入如來不可思議境界。四十《華嚴》經題：「入不思議境界普賢行願品」。學道應須時時依經檢核自心境界，

歸宿 關懷眾生神識靈魂，乃宗教專屬領域；死後神識靈魂歸宿、安頓，乃宗教職責所繫。西方極樂世界彌陀淨土，眾生靈魂歸宿之極致也。普賢行願，導歸極樂。

歸結 佛門萬法，結歸普賢行願。「禮敬諸佛」，盡攝一切眾生；「常隨佛學」，盡收《大藏》。

指歸 百川歸海，《華嚴》出自龍宮，經文以海設喻，指歸佛法根本法輪。

終歸 修學佛法，成佛作祖，終歸普渡眾生。經末〈入法界品〉，示導識眾生性，渡眾之肇始也。

歸者，歸於淵藪。《華嚴》宏而鉅，諸佛教法淵藪。以一經主一藏，而收攝大藏者，非《華嚴》莫屬。

議

〔文字與實際〕 境界者，修證之實際也，月也。文字者，實際之描述也，指也。留連於文字，疏忽於實證，捨月就指，非正境界，修道歧途。

〔根本與枝末〕 言及境界，學人每耽「十玄」，好談「芥籽須彌」。此境界之枝末也。「淨佛所淨」，煩惱塵勞常不能染，境界之根本也。捨本逐末，非正境界，修道歧途。

精 句

★「一花一世界，一葉一如來。」（《華嚴經》）

★「普入諸佛力，普住諸佛住。作佛所作，淨佛所淨。」（《華嚴經》）

★「入如來智，無有障礙。」（《華嚴經》）

★「一切眾生皆有如來智慧德相；但因妄想執著，不能證得。」
（《華嚴經》）

★普賢十願：禮敬諸佛、讚歎如來、廣修供養、懺除業障、隨喜功德、請轉法輪、請佛住世、常隨佛學、恆順眾生、普皆迴向。（《華嚴經》）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華嚴經》

二、主要典籍

歸藏／華嚴經系

三、重要典籍

歸藏／圓覺經系

維摩詰經系

四、相關典籍

1 參照：

總藏

2 對照

別藏

附一：

彙 錄

敘

「彙」者，匯集也。本編中同類內容，匯而集之，以便查閱，故設〈彙錄〉。

古有索引之編，今有搜尋之法。「彙錄」者，另編目錄耳。察其內容，皆系重出，散見諸藏諸部。

議

〔古與今〕 古來修藏，重視編目，多依義理體系分別部類。或尊奉原始佛教，以阿含部居首。或尊奉大乘典籍，以般若部領先。或尊奉佛說經典，以五時為序開卷。或尊奉西天經典，以漢地撰述附後。或重視本土闡教，另立部類。或重視典籍所出，排出疑偽。或重視譯本歧異，單譯多譯分編。諸法雖能各展其長，而難免顧此失彼。此皆平面書刊出版技術與紙質載體局限所致。

拜電子書技術之賜，可以多重分類編目，以鍵連方式重出。本編以「導覽目錄」作為主目錄。復以附錄形式，編定「漢傳諸宗」與「西土諸系」等目錄，以方便查閱。

依資訊技術言，《大藏經》乃一信息包。編目分類只是搜索方式。拜電腦技術之賜，設定辭條，搜尋檢索，信手拈來。乃至自創類別，編排目錄，彈指間耳。是故，分類依據之辯，排序先後之爭，可以休矣。

精 句

★「佛以一音聲說法，眾生隨類各得解。」（《法華經》）

漢傳諸宗典籍

敘

「宗」者，修學所尊奉；「派」者，法脈之傳承。「宗派」者，佛法行於漢地理機雙契之明證，漢地僧侶修學佛法之歷程。故彙輯宗派典籍題名而成〈漢傳諸宗〉。

漢傳宗派大乘者八，小乘者二。曰「十宗」者，大小兼計；曰「八宗」者，唯言大乘。佛說：大乘法緣在東土。故大乘為漢地主流。另有含涅槃宗、攝論宗等「十三宗」說，乃計早期萌芽狀態僧團。三階教盛極一時，被禁無傳，素未列入宗派。

藏部本於宗派，藏部既備，何須另立宗派？

一者，藏部乃典籍之分類體系。宗派為僧侶之修證實際。宗派未盡合於藏部體系。藏部，解、行分為兩門，而僧侶修證講求解行相應，渾然一體。

再者，宗派歷久，分合斷續。察其盛衰之由，明其機教之理，不亦宜乎！

參攷：楊仁山《十宗略說》

議

〔教法與宗派〕 靈修行五部：律、教、禪、密、淨，概說佛門靈修教法也。漢傳十宗：禪、教、律、淨、密，專言出家僧侶法脈傳承也。

〔漢化與次第〕 佛教廣傳寰宇，在於其本土化特徵，於漢地則為漢化，故名「漢傳佛教」。漢化次第大致有三：一者、移植，律宗、法相宗、三論宗、成實宗、俱舍宗、淨土宗、密宗是也。二者、

融會，天台宗、華嚴宗是也。三者、嬗變，禪宗是也。

〔部派與宗派〕 西土有部派之分，法執桿格故也。漢地有宗派之別，專奉專修故也。是以，西土部派每見相互攻訐，而漢傳諸宗講求廣為參學。

〔修學與地位〕 靈修行五部之序：律、教、禪、密、淨，修學次第也。漢傳十宗之序：禪、教、律、淨、密，教內地位也。

〔融通與分別〕 靈修行五部：律、教、禪、密、淨諸教法互為融通也。漢傳十宗：禪、教、律、淨、密，各自傳承。

〔諸宗與學術〕 唯識宗近科學（心理學）；禪宗兼哲學（宇宙觀）；淨土宗純宗教學（靈魂歸宿）。

〔宗派與法門〕 法門者，四行之途徑。宗派者，靈修之僧團。宗派必有主修之法門。法門未必盡合於宗派。

〔傳承與擁戴〕 宗派多由祖祖之傳承，如禪宗等。亦有後世推戴祖師，如淨土宗者。前者依法脈，後者重成就。

〔解與行〕 佛法修學不外解、行二門。三論宗、唯識宗、成實宗、俱舍宗長於解，律宗、淨土宗重在行，天台宗則解、行並重。

〔性與相〕 性、相，乃漢傳佛教解門基礎。「三論宗」亦稱「法性宗」；「唯識宗」亦稱「法相宗」。

〔空與有〕 空、有相對。「成實宗」為小乘空宗。「俱舍宗」為小乘有宗。

〔大與小〕 大、小相對。「三論宗」為大乘性宗，說空；「成實宗」為小乘空宗。「唯識宗」為大乘相宗，說有；「俱舍宗」為小乘有宗。大乘興而小乘衰，小附於大，漸融入焉。

〔因與果〕 因果乃法界至理。華嚴、淨土二宗注重於感果，餘宗著意於修因。

〔分與合〕 宗派久傳，多有變化，或分或合。分者，如禪宗之五家七宗，天台之山家、山外。合者，如三論宗「三觀」教理入於天台宗等。近代，漢傳諸宗大德，教理多言天臺；修持必嚴守戒；成就

多歸淨土。

〔盛與衰〕 世事無常，宗派亦有興衰。禪宗唐代驟興，長盛近千年始衰。清代以來，淨土宗大盛，頗有獨占鰲頭之勢。

〔斷與續〕 宗派多見斷續。如唯識宗三傳而斷，近代又續。成實宗、俱舍宗、三論宗斷而無傳，至今。

導論：《十宗略說》

精 句

★一門深入。

★廣為參學。

〈禪宗〉

敘

「禪」為佛心。明心見性，見性成佛，名「祖師禪」，專修僧團稱「禪宗」。故輯《大藏經》中禪宗典籍題名而成〈禪宗〉。

「禪宗」乃漢傳大乘佛教八大宗派之一。禪宗代表漢傳佛教之特色。禪宗在漢傳佛教內具領袖地位。禪宗祖師為諸宗共祖。禪宗所創「清規」，為諸宗所共遵。

宗要 禪宗專修祖師禪。主張頓法。早期多以印定行者修學成就境界。修學成就者，成佛作祖。未成就者，多入文士禪。

興替 達摩開宗，惠能立教。以契合釋迦法運像法時期眾生根機而大興。開花散葉，鼎盛達五家七宗。禪寺遍及漢地，遠弘域外。其間，禪風多變，尊奉典籍亦異。後多彫零，唯臨濟一脈尚稱繁盛。

禪宗傳承最為明晰，其譜系通名《傳燈錄》。

議

〔禪宗與禪部〕 〈禪部〉集禪法典籍，〈禪宗〉專於出家僧侶修學禪法之宗派。禪部囊括四類禪法。禪宗專修祖師禪。

〔法門與成就〕 禪宗法門專修祖師禪，其成就者即登祖位。而未能成就者，往往入於文士禪。

〔正修與歧途〕 禪宗僧侶或有誤入歧途者，不能成就，乃至落入枯禪、口頭禪。

〔頓法與漸法〕 禪宗所傳與印定為頓悟法門。而僧眾大多行漸修法門，如農禪。

〔呵佛與念佛〕 禪宗屬空門主性修，淨土宗屬有門行相修。禪宗行者，每排斥有門，開悟者往往「呵佛罵祖」，乃至倡言：「念佛一句，漱口三天。」此謂執空。禪宗法本《禪門日課》規定：晚課誦《阿彌陀經》。

精 句

- ★「菩提自性，本來清淨。但用此心，直了成佛。」（《壇經》）
- ★「外於一切善惡境界心念不起，名為『坐』。內見自性不動，名為『禪』」（《壇經》）
- ★「若開悟頓教，不假外修，但於自心，常起正見，煩惱塵勞常不能染，即是『見性』」。 （《壇經》）
- ★「說一切法，莫離於自性。」（《壇經》）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六祖壇經》

二、印證典籍

《楞伽經》

《金剛經》

三、重要典籍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大乘／性解／禪宗系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禪部／祖師禪／壇經系

禪法系

宗門文集系

禪家語錄系

四、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大乘／性解

別藏／行門／學術行／文史部／漢傳文史／史傳系／紀傳史

禪宗高僧傳

漢傳合傳

漢傳個傳

2 對照：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小乘／空解

別藏／解門／西土信解／大乘／空解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小乘法／聲聞法系／禪觀

大乘法／如來禪法系

〈天台宗〉

敘

「法華」者，《妙法蓮華經》也。《妙法蓮華經》概說諸法。修學《妙法蓮華經》，研理判教，依法修觀，專修僧團，稱為「法華宗」。以尊奉立教祖師天臺智顛大師，而稱「天臺宗」。故輯《大藏經》中天臺宗典籍題名而成〈天臺宗〉。

「**天臺宗**」乃漢傳大乘佛教八大宗派之一。

宗要 天臺之要，在教與觀。教者，判教，曰契機擇法；觀者，止觀，曰依法修行。

教門 佛典傳譯漢地，歷數百年。斷續、零散。組織體系，形成規模，條理分析，明其綱要，天臺大師功德稱最。五時者，上探佛臆；八教者，下攝群機。天臺教理普為古德所重。

教門行法，在持誦經典，名曰「持經」。教門成就，名曰「大開圓解」。

觀門 觀者，顯密諸法之所共，道法精髓之所繫。

天台宗行門之法，屬如來禪，天臺宗稱為「止觀」，明其要領。止以修定，觀以修慧。止觀等等，方免枯禪。禪法縝密，階次明晰，普攝群機。行門成就境界「一行三昧」，即念佛三昧。

興替 智者大師開宗立教。教理體系嚴整，行法縝密，為諸宗之最，盛極一時。復分山家、山外。後禪宗興，天台遂替。而教理體系，仍為佛學大家多所尊奉。

「天臺」教法解行二門。本編各歸其類。解門見於〈法華系〉法華三大部。行門持經見於教部〈天台教系〉；止觀見於禪部之〈天台止觀系〉。

議

〔**繼承與變革**〕 行門禪法。漢傳分二階次。初階繼承：天台止觀，繼承原始佛教之思維修，即如來禪。進階嬗變：禪宗頓悟，遂為教外別傳之祖師禪。

〔**判教與擇法**〕 施教之要，在於應機。判教之旨，在於判其所逗之機。至若判教之法，宗派有別，法門各異，乃至人各一法。「五時八教」，範例耳。泥而不化，反為所累。契理闡教，契機擇法。教門之要領也。

精 句

★五時：華嚴時、阿含時、方等時、般若時、法華涅槃時。

★化儀四教：頓教、漸教、秘密教、不定教。

★化法四教：藏教、通教、別教、圓教。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妙法蓮華經》

二、入門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教部／天台教系／宗要

《教觀綱宗》

三、主要典籍

別藏／〈法華經系〉／法華三大部

《法華經玄義》

《法華經文句》

《摩訶止觀》

四、重要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教部／天台教系

禪部／如來禪／天台止觀系

五、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小乘法／聲聞法系／禪觀

西土靈修行／大乘法／如來禪法系

別藏／行門／學術行／文史部／漢傳文史／史傳系／紀傳史

天台宗

漢傳合傳

漢傳個傳

2 對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禪部／祖師禪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教部／賢首教系

〈華嚴宗〉

敘

「華嚴」者，《華嚴經》也。《華嚴經》說修學佛法之境界。修學《華嚴經》，探究教理，深入境界，專修僧團，稱「華嚴宗」。故輯《大藏經》中華嚴宗典籍題名而成〈華嚴宗〉。

「華嚴宗」乃漢傳大乘佛教八大宗派之一。亦稱「法界宗」。復以尊奉祖師賢首法藏大師故，亦稱「賢首宗」。

宗要 華嚴宗教理重在修學階次與成就境界。

修學階次 小乘教、大乘始教、大乘終教、頓教、圓教五教，相應而生四種緣起等。

成就境界 六相、十玄等不可思議境界，而為諸宗之最。

興替 杜順開宗，諸祖闡教，各有建樹。賢首集其大成，故得冠名。清涼、宗密，鼎盛後漸衰，禪宗興而多融入焉。

議

〔華嚴宗與華嚴系〕 〈賢首教系〉、〈賢首止觀系〉概說華嚴教法，〈華嚴宗〉專指出家僧侶專修華嚴法門之宗派。

精 句

★華嚴五教：小乘教、大乘始教、大乘終教、頓教、圓教。

★教法緣起：業感緣起、賴耶緣起、真如緣起、法界緣起。

★四法界：事法界、理法界、理事無礙法界、事事無礙法界。

★十玄境界：同時具足、廣狹自在、一多相容、諸法相即、隱密顯了、微細相容、因陀羅網、託事顯法、十世相隔、主伴圓明。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華嚴經》

二、主要典籍

歸藏

〈華嚴經系〉

三、重要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教部／賢首教系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禪部／如來禪／賢首止觀系

別藏／行門／學術行／文史部／漢傳文史／史傳系／紀傳史

華嚴宗

漢傳合傳

漢傳個傳

四、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小乘法／聲聞法系／禪觀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大乘法／如來禪法系

別藏／行門／學術行／文史部／漢傳文史／史傳系／紀傳史

天台宗

漢傳合傳

漢傳個傳

2 對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禪部／祖師禪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教部／天台教系

〈三論宗〉

敘

「三論」者，《中論》、《百論》、《十二門論》之總稱。三論說法性。修學三部論，研習「法性」義，專修僧團，稱「三論宗」。故輯《大藏經》中三論宗典籍題名而成〈三論宗〉。

「三論宗」乃漢傳大乘佛教八大宗派之一。亦稱「法性宗」。

宗要 上承西土中觀學派，說中論性。

興替 鳩摩羅什立教，嘉祥吉藏顯宗。後衰，宗義融入天台宗之「一心三觀」教理。

議

〔相宗與性宗〕 〈三論宗〉奉持「三論」，「三論」說中論性。故〈三論宗〉亦稱「法性宗」。「唯識學」說有言相，故主修「唯識學」之宗派稱〈法相宗〉。

〔大乘與小乘〕 〈三論宗〉與〈成實宗〉皆言空。而〈三論宗〉屬大乘法；〈成實宗〉屬小乘法。

精 句

★緣起性空。

★「眾緣所生法，即是無自性。若無自性者，云何有是法。」（《十二門論》）

★「因緣所生法，我說即是空，一名為『假名』，一名『中道』義。」（《中論》）

★八不中道：「不生亦不滅，不常亦不斷，不一亦不異，不來亦不去。」（《中論》）

★二諦：真諦、俗諦。「諸佛依二諦，為眾生說法。一以世俗諦，二

第一義諦。」（《中論》）

典籍

一、根本典籍

《中論》、
《百論》、
《十二門論》

二、重要典籍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大乘／性解／三論宗系
別藏／行門／學術行／文史部／漢傳文史／史傳系／紀傳史
漢傳合傳
漢傳個傳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解門／西土信解／大乘／中解／中觀系

2 對照：

別藏／解門／西土信解／小乘／空解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大乘／相解／法相宗系

〈法相宗〉

敘

「唯識」者，唯識學也，論「法相」義。修學唯識學，研習法相義，專修僧團，稱「法相宗」。故輯《大藏經》中法相宗典籍題名而成〈法相宗〉。

「法相宗」乃漢傳大乘佛教八大宗派之一，簡稱「相宗」，以研習唯識學故，亦稱「唯識宗」。以祖庭大慈恩寺故，亦稱「慈恩

宗」。

宗要 法相宗研究修道心理現象。修道者，煉心也。欲明心之活動，循性、相二途。禪家由心之性入，唯識家由心之相入。「心相」者，心理活動現象也。或謂「唯識學」乃「佛教心理學」。

大乘佛法重學術。唯識學乃佛門學術之皇冠。故玄奘大師以唯識學見長而聞於西土、漢地。復著《成唯識論》，博採眾長，融為一體。

興替 玄奘大師立教，窺基大師開宗。

西土大乘唯識學早期傳入中國者，稱為舊唯識。玄奘大師負笈西天，取回經典，綜諸家之說，譯述弘鉅，是為新唯識，

漢傳大乘佛教說性宗派多而盛，說相宗派寡而微，唯法相宗弱苗一株。漢傳八大宗，歸併者二，三論與天臺；無傳者二，密宗與法相。密宗扼殺於外力，法相自毀於內傷。雖挾玄奘大師聲勢，薈萃佛門龍象，法相宗非但未能盛冠諸宗，反致遽爾衰微，竟至無傳，典籍散佚殆盡！

近代，楊仁山居士興滅繼絕，遠赴東瀛，搜致典籍，刊印流通，講論弘傳。論功德即無量，論收效卻甚微，至今仍僅限於學術講論。

議

〔相宗與性宗〕 「唯識學」說有言相，故主修「唯識學」之宗派稱〈法相宗〉。〈三論宗〉奉持「三論」，「三論」說空言性。故〈三論宗〉亦稱「性宗」。

〔大乘與小乘〕 〈法相宗〉與〈俱舍宗〉皆說有。而〈法相宗〉屬大乘法；〈俱舍宗〉屬小乘法。

〔用與轉〕 凡為八識，聖為四智。超凡入聖：禪宗由「用」，曰「捨識用根」。法相宗由「轉」，曰「轉識成智」。

〔漢化與簡化〕 重振宗風，其要有二：其一、漢化，擺脫古天竺眾生思維模式束縛。其二、簡化，摒除一切無關實修內容。

〔現代化與科學化〕 重振宗風，須現代化與科學化。其一、現代化，如以現代生理學「器官」，解釋名相「根」等。其二、科學化，以現代科學研究成果，解釋古說。

〔理論與實修〕 唯識學以理論見長，須實用化，以理論指導實修，圍繞捨識用根之頓法與改惡修善之漸法，重建學說體系。

〔契理與契機〕 重振宗風，弘揚學說而指導實修，當須固本自強，建構適應現代眾生根性之學說體系。

精 句

★五法、三自性、八識、二無我。

★轉識成智。

★「由假說我法，有種種相轉。」（《唯識三十頌》）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成唯識論》

二、主要典籍 相宗八要

《百法明門論》

《唯識三十論》

《觀所緣緣論》

《六離合釋》

《觀所緣緣論釋》

《因明入正理論》

《三支比量》

《八識規矩》

三、重要典籍

別藏／解門／西土信解／唯識學系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法相宗系

別藏／行門／學術行／文史部／漢傳文史／史傳系／紀傳史

漢傳合傳

漢傳個傳

四、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大乘／相解

別藏／解門／西土信解／大乘／相解

有解

2 對照：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大乘／性解

別藏／解門／西土信解／大乘／空解

別藏／解門／西土信解／小乘／有解

〈律宗〉

敘

「律」者，戒律也。修學戒律典籍，嚴持戒律，專修僧團，稱「律宗」。故輯《大藏經》中律宗典籍題名而成〈律宗〉。

西土五部律中，唯四分律應機廣行，獨盛漢地，是故，漢傳律宗亦稱「四分律宗」。

「律宗」乃漢傳大乘佛教八大宗派之一。

漢傳諸宗分屬大乘或小乘，且重大輕小。唯律宗融通大、小二乘。傳戒屬小乘法，以戒始自佛祖，關乎道法傳承，通法界故。漢傳佛教重視聲聞律之「具足戒」。漢地律法：必受具足戒「三壇大戒」，取得「戒牒」，方獲僧侶資格。道宣判教，以大乘教理闡釋聲聞律，且漢傳受持具足戒僧侶大多兼持大乘三聚淨戒。故漢傳律宗屬大乘宗派。

宗要 律宗以研習律典、傳承戒法、精嚴戒行為主要修行方式。戒為佛行。律宗重戒行，講求搭衣持鉢，持戒精嚴。形成風氣，影響諸宗。漢地高僧，無論屬何宗派，均皆持戒精嚴。

漢地古德重視律典，傳譯西土律典最豐，多於南傳、藏傳。且多所著作，或錄戒本，或作註疏，或修懺儀。

興替 三藏東傳，經、論先行，律藏後至。以致道風訛替，常行世戒。曹魏嘉平年間始譯律傳戒。以契合釋迦法運正法時期漢地眾生根機故，南北朝時大盛，形成律宗。九傳至南山道宣，創立漢傳律論四科（戒法、戒體、戒行、戒相）體系，開「南山宗」，尊為初祖。南山宗漸成漢傳律宗主流，是故，漢傳律宗亦稱「南山律宗」。

律宗興衰，不違釋迦法運。漢地正法時期，戒法契機，律法盛行，高僧屢現，譯著疊出，開宗立教。進入像法時期，禪法盛行，風氣轉而重性輕相。律宗由相起修，被譏著相，由盛轉衰。雖代有高僧倡導，幾經提振，終歸不復正法盛況矣！

議

〔律宗與律部〕 〈律部〉概說律法，〈律宗〉專言出家僧侶主修律法之宗派。〈律部〉泛言律法，關涉各種身份之律法。〈律宗〉專修《四分律》之「南山律」。

〔相與性〕 拘身以攝心，藉形而修心

〔心與行〕 大乘戒講求「論心不論事」，高僧、活佛行持，往往不拘戒條，所謂「無相」。

精 句

★普行四分。

★戒學四科：戒法、戒體、戒行、戒相。 ★戒者法也，始終有義。

★戒法：出離之道。 ★納聖法於心胸，即法是所納之戒體。 ★無作戒體。 ★受行相資。 ★依體起行，行必稱體。 ★戒相：威儀

行成。美德光顯。

★止持戒與作持戒。 ★具足戒。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

《梵網經》〈菩薩戒本〉

《百丈清規》

二、主要典籍 南山三大部

《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

《四分律比丘含注戒本》

《四分律刪補隨機羯磨》

三、重要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律部／律宗系

別藏／行門／學術行／文史部／漢傳文史／史傳系／紀傳史

漢傳合傳

漢傳個傳

四、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律法／小乘律／廣律系／

四分律

2 對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律法／小乘律

大乘律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小乘法／聲聞法系／持戒

〈淨土宗〉

敘

「淨土」者，阿彌陀佛極樂世界也。發菩提心，念佛聖號，求生極樂，專修僧團，稱「淨土宗」。故輯《大藏經》中淨土宗典籍題名而成〈淨土宗〉。

「淨土宗」乃漢傳大乘佛教八大宗派之一。

宗要 信、願、念佛，求生極樂，是謂淨土「三資糧」。臨命終時，一心不亂，蒙佛接引。往生極樂，一生補處。

興替 慧遠開宗，善導立教。以一生成就故，素稱禪、淨、密三大宗。明清之際，以契合釋迦法運末法時期漢地眾生根機故而大興。當代大盛。淨空大師倡建「淨宗學會」，廣攝在家眾。教外興教，盛冠諸宗。

歷十三祖，而多無傳承，後世推戴稱祖。

議

〔淨土宗與淨土部〕 〈淨土宗〉專指出家僧侶修學淨土法門之宗派。〈淨土部〉則概說教法而不論身份。〈淨土部〉涵四重淨土。〈淨土宗〉專修西方極樂世界彌陀淨土。

〔傳承與推戴〕 道法法派最重傳承。而淨土宗不重傳承。既無西土上承，也無本土下傳。祖師多為後世推戴。

精 句

★發菩提心，一向專念「阿彌陀佛」。（《無量壽經》）

★「執持名號」；「一心不亂」。（《阿彌陀經》）

★念佛，要念到歡歡喜喜，念到悽悽慘慘，念到實實在在，念到空空虛虛。（星雲大師）

典籍

一、根本典籍

《無量壽經》

二、綜述典籍

《西方確指》

三、主要典籍 五經一論

《無量壽經》

《觀無量壽佛經》

《阿彌陀經》

《楞嚴經》〈念佛圓通章〉

《華嚴經》〈普賢行願品〉

《往生論》

四、重要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佛乘法／阿彌陀佛系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淨土部／淨土宗系

別藏／行門／學術行／文史部／漢傳文史／史傳系

紀傳史

淨土宗

漢傳合傳

漢傳個傳

五、相關典籍

1 參照：

總藏／楞嚴經系

2 對照：

歸藏／華嚴經系

〈密宗〉

敘

「密」者，秘密法也。承師傳授，習秘密法，修秘密行，專修僧團，稱「密宗」。故輯《大藏經》中密宗典籍題名而成〈密宗〉。

「密宗」乃漢傳大乘佛教八大宗派之一。惜其被禁，而傳之未久。

宗要 密教奉毗盧遮那佛，稱「大日如來」。漢傳密法分胎藏與金剛二部。密法修學講求身、口、意三密相應。密教典籍傳譯最豐，唯譯音失準，遜於藏密。

興替 開元三大士善無畏、金剛智、不空開宗立教。唐武宗滅佛後漸衰，為歷代當局所禁而絕。僅存小咒於諸宗法本，「水陸法會」略顯規模。

議

〔密教與密宗〕 西土稱密教，漢傳稱密宗。

〔密教與顯教〕 顯、密相對。〈密宗〉屬密教，餘宗屬顯教。

〔密部與密宗〕 〈密部〉言密法而不涉行者身份。〈密宗〉則專言出家僧侶修學密法之宗派。

〔密法與宗派〕 「密法」乃道法之精髓，宗教之本質，遍於諸宗。故密咒入佛門法事之儀軌，居諸宗課本之首。

精 句

★身、口、意，三密相應。

★毗盧遮那佛，漢譯「大日如來」。

★密教二部：胎藏部、金剛部。

典籍

一、入門典籍

《密教通關》

二、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密部／密宗系

觀音法

準提法

儀軌系

《法界聖凡水陸勝會修齋儀軌》

別藏／行門／學術行／文史部／漢傳文史／史傳系

紀傳史

漢傳合傳

漢傳個傳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密教

2 對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律部

教部

禪部

淨土部

〈成實宗〉

敘

「成實」者，《成實論》也。《成實論》說法空義。修學《成實

論》，研習諸法空義，專修僧團，稱「成實宗」。故輯《大藏經》中成實宗典籍題名而成〈成實宗〉。

「成實宗」乃漢傳小乘佛教二宗派之一，說空。惜其傳之未久。

宗要 苦、集、滅、道四諦為綱，真、俗二諦為緯，說空以釋小乘道品諸法。

興替 鳩摩羅什開宗立教。與三論宗同為漢傳最早宗派。唐後寂落，融入三論宗。

議

〔大乘與小乘〕 〈三論宗〉與〈成實宗〉皆言空。而〈三論宗〉屬大乘法；〈成實宗〉屬小乘法。

精 句

★「實」名四諦。謂：苦、苦因、苦滅、苦滅道。乃至為「成」是法，故造斯論。（《成實論》）

★真、俗二諦。

★三學：戒學、定學、慧學。

★八聖道中，正智為上。是正智果，所謂「涅槃」。（《成實論》）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成實論》

二、重要典籍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小乘／空解／成實宗系

別藏／解門／西土信解／小乘／空解／成實論系

別藏／行門／學術行／文史部／漢傳文史／史傳系／紀傳史

漢傳合傳

漢傳個傳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解門／西土信解／小乘／空解
大乘／空解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大乘／空解
中解
性解

2 對照：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大乘／有解
相解
別藏／解門／西土信解／大乘／有解
相解

〈俱舍宗〉

敘

「俱舍」者，《俱舍論》也。《俱舍論》說法相義。修學《俱舍論》，研習諸法名相，專修僧團，稱「俱舍宗」。故輯《大藏經》中俱舍宗典籍題名而成〈俱舍宗〉。

「俱舍宗」乃漢傳小乘佛教二宗派之一，屬有宗。

宗要 盡收小乘諸法名相，建立體系，故被譽稱「聰明論」。

興替 真諦舊譯為先聲，玄奘新譯開宗立教，盛於一時。與法相宗義理多所關聯，附之融入。唐後宗絕。

議

〔空宗與有宗〕 〈成實宗〉奉持《成實論》，《成實論》說空。故〈成實宗〉亦稱「空宗」。〈俱舍宗〉奉持《俱舍論》，《俱

舍論》說有。故〈俱舍宗〉亦稱「有宗」。

〔大乘與小乘〕 〈俱舍宗〉與〈法相宗〉皆說有說相。而〈法相宗〉屬大乘法；〈俱舍宗〉屬小乘法。

精 句

★有漏諸慧：一、生得慧，生便得故；二、聞慧，聞教成故；三、思慧，因思起故；四、修慧，從定生故。（《俱舍論》）

★三法印：諸行無常；諸法無我；涅槃寂靜。（《俱舍論》）

★四聖諦：苦諦、集諦、滅諦、道諦。（《俱舍論》）

★十八界：眼、耳、鼻、舌、身、意；色、聲、香、味、觸、法；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俱舍論》）

典 籍

一、根本典籍

《俱舍論》

二、重要典籍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小乘／有解／俱舍宗系

別藏／解門／西土信解／小乘／有解／俱舍論系

別藏／行門／學術行／文史部／漢傳文史／史傳系／紀傳史

漢傳合傳

漢傳個傳

三、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大乘／相解

別藏／解門／西土信解／大乘／有解

相解

2 對照：

別藏／解門／西土信解／小乘／空解

大乘／空解

中解

性解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大乘／性解

西土諸系典籍

敘

返本尋源，正本清源。本者，佛語典籍也；源者，西土天竺也。是故，匯集別藏解行西土典籍，明其本源，存其體系，輯此〈西土諸系〉。

〈總藏〉與〈歸藏〉，西土、漢傳通法也。〈別藏〉方顯西土、漢傳之異。故於〈別藏〉解、行二門之下，分列〈西土信解諸系〉、〈西土靈修行諸系〉、〈西土信仰行諸系〉、〈西土導師行諸系〉、〈西土學術行諸系〉。

《大正藏》稱「部」。今稱「系」者，以別於正編之「藏」與「部」。

佛教於古天竺存在千餘年，其間教理、行法發生明顯嬗變，大致可分三段：小乘、大乘、密教。依道法修學而論，相當於初階、進階、高階。

議

〔直譯與義譯〕 西土典籍漢譯二法：「直譯」與「義譯」。「直譯」代表者玄奘大師；「義譯」代表者鳩摩羅什大師。「直譯」保真度高而難免晦澀；「義譯」易讀易解而難免失真。漢傳古德以重復翻譯彌補之，重要典籍如《無量壽經》史載十二譯之多；復以註、疏、鈔、演義諸法，逐層深入解釋法義。一部重要經典多至數十部註

疏，如《楞嚴經》註疏達七十餘種。故謂「浩如煙海」。學人可以互參。基督教聖經《新舊約全書》（恢復本）創新譯法：「譯文」加「註釋」。「譯文」行「義譯」，「註釋」補充說明原義。

〔今與古〕 古今譯註，博採眾長，取長補短。不可厚古薄今，畢竟活在當下。亦不可厚今薄古，焉能夜郎自大。厚所當厚，薄所當薄，不捨古今，方合中道。

〔東與西〕 西土諸學難治，非上根力學無從登堂入室。治西學而有成者，備受尊崇。論治學，自應講求博洽淹貫；論佛法，還當衡諸自度度眾。本土著述，應機度眾，功德無量。是故，本編東西並重。

〔漢傳與南傳〕 南傳佛教沿襲小乘法，漢傳重在大乘法。南傳佛教稱：大乘非佛說。漢傳佛教稱：佛令迴小向大。

〔龍宮與鐵塔〕 典籍出現於世不可思議：華嚴經出自龍宮；密教出自鐵塔。

〔內與外〕 佛家自稱內學，餘者統稱外道。佛教脫胎於婆羅門教。從外道吸收人材與經驗。佛教道法復被婆羅門教與種種外道接受。因此，星雲大師認為：佛教乃古印度一場宗教改革運動。釋迦牟尼佛乃偉大宗教改革家。

於人類文化史上觀察佛教，於東方宗教史中研讀佛典，方能明瞭佛教珍貴價值與佛陀偉大貢獻。

否定婆羅門教，則損及往聖。否定外道，則傷及先賢。

精 句

★「如是我聞。」（《阿含經》）

西土信解諸系

敘

「信解」者，解理而信受也。西土眾生根性與漢地眾生根性有別，思維方式有別，信解教法有別，故列西土信解教法典籍題名而成〈西土信解諸系〉。

西土古天竺眾生根性（思維方式）依「空」、「有」構建知解基本範疇。故立「空解」與「有解」，是為「小乘」教法。「大乘」教法以「性」、「相」為基本範疇，故立「性解」與「相解」。而於大乘「空解」與「有解」之外，另啟「中解」。

議

〔說與聞〕 後世結集混亂，佛自預知、預備。阿難請示，佛陀遺囑：「結集開篇『如是我聞』。」「佛說」則文責在「師」，「我聞」則文責在「徒」。孔門弟子結集《論語》，開篇：「子曰」。賢、聖智慮之別，顯矣！

〔小乘與大乘〕 聲聞乘法乃佛教創立初期教法，佛法修學初階課程，漢地亦稱「小乘」。「小乘」相對大乘言。「小乘」乃漢地學人對原始佛教、部派佛教、南傳佛教之統稱，三者不盡相同。聲聞乘法乃佛陀教法重要組成部份，其中道法修學基礎課程「內觀」等尤為重要。

釋迦牟尼佛講授進階課程大乘法時，確曾示導弟子迴小向大，並喝斥遲滯不前者。若因此而否定聲聞乘課程之必要，則大謬矣！漢地道風某些陋弊，恰恰肇因於缺乏道法基礎課程——聲聞乘法修學。某些漢地高僧只是學問僧。察其境界，尚徘徊於道法門外。其所謂「大乘法」，不過鸚鵡學舌、水月鏡花而已。

某些道教行人，初入佛門即嶄露頭角，直至成為祖師，往往得益

於其外道修學之道法基礎課程。如慧可（神光）、僧肇等。

〔空與有〕 「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
空者，道也；有者，器也。一體之兩面。

〔性相與空有〕 大乘教理，只論性相，不論空有。《楞嚴經》云：「汝觀交中性，空有二俱非。」西土大乘教理：多見由「空」解「性」，由「有」解「相」。

〔中解與諸解〕 中解頗難，多由空解入或歸性解。《辯中邊分別論》則由中解入有解。〈深密經系〉則說性寓相。

〔整體與分別〕 佛法乃一整體，諸解不過導入之門徑。故常見諸解彼此聯結，乃至互相交融。

〔成就與階次〕 「寂滅」境界，即「狂心頓歇」，僅屬修道初階成就，絕非終極境界。《楞嚴經》述觀音法門，寂滅僅為「最初方便」成就境界。其後，兩種殊勝、三十二應、十四無畏等大乘菩薩六度萬行行法與境界，方才逐一展開。

〔部派與宗派〕 西土「部派」，起於爭端，互相攻訐。漢傳「宗派」，各有所宗，而互相參學。

精 句

- ★「汝等當信解如來誠諦之語」（《妙法蓮華經》〈如來壽量品〉）
- ★開佛知見，示佛知見，悟佛知見，入佛知見。（《妙法蓮華經》）
- ★「佛以一音聲說法，眾生隨類各得解。」（《妙法蓮華經》）
- ★「諸法因緣生，諸法因緣滅。我師大沙門，常作如是說。」（《阿含經》）

典 籍

一、主要典籍

別藏／解門／西土信解
／小乘

／空解／成實論系（僅存本論，註疏盡佚）

／有解／俱舍論系（新譯勝於舊譯。三大疏、二大釋俱佚）

有部論系（六足論與身論為主，順正理等甚重要）

諸部論系（部派林立，立論甚豐，漢譯甚少）

／大乘／起信論系（佛說大乘法，難信，故啟信）

菩提心系（菩提心乃大乘根基）

如來藏系（如來藏乃大乘法要）

西土大乘諸論系（釋大乘諸義）

／空解／空觀系（說空破有）

大般若經系（佛說般若二十二年，譯成六百卷）

金剛經系（大般若經之精華節選）

般若心經系（般若法之精髓）

般若諸經系（般若道法，遍攝法界）

／有解／

有觀系（大乘說有）

瑜伽系（瑜伽師十七地等）

因明學系（因明學古印度哲學，佛家「五明」之一）

／中解／

中觀系（闢邊見）

／性解／

佛性系（性者，佛性也）

涅槃經系（說性巨著）

深密經系（說三性，為相解基礎）

／相解

相觀系（大乘說相）

楞伽經系（說五法、三自性、八識、二無我）

唯識學系（相解總彙）

二、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解門／漢傳信解

2 對照：

別藏／行門

西土靈修行諸系

敘

「靈修行」乃修證佛法之道行，西土僧伽行門主體。或有別於漢傳佛教僧侶靈修行，故列西土靈修行法典籍題名而成〈西土靈修行諸系〉。

靈修行主修道法。西土靈修行分為，原始佛教、小乘法、大乘法、佛乘法、律法、密教。各含多系。

議

〔漢傳與西土〕 漢傳靈修行法：持戒（律）、誦經（教）、打坐（禪）、持咒（密）、念佛（淨）。西土靈修行法：聲聞乘法、緣覺乘法、菩薩乘法、佛乘法、律法、密教。

〔並行與階次〕 漢傳靈修行常見諸法並行。西土靈修行法具明顯階次。

〔佛傳與教法〕 原始佛教收錄佛傳性質典籍，舊稱「本生」、「本起」、「本行」。諸多關涉靈修教法與境界。

〔靈修與導俗〕 佛世行化，為僧伽說「靈修法」，在〈行化系〉，為俗眾說法，則列入導師行〈導俗部〉。

〔夙緣與導俗〕 導俗而與佛陀夙緣相關者，具佛傳性質，列入「原始佛教」。無關佛陀夙緣者，列入導師行〈導俗部〉。

〔佛傳與說法〕 〈佛涅槃系〉具佛傳義，故列入〈原始佛

教〉。〈涅槃經系〉以說佛性為主，故列入解門〈性解〉。

〔密教與秘密〕 不得公示，故〈密教〉僅依題名分類。

精 句

★四聖諦：苦諦、集諦、滅諦、道諦。

★十二因緣：無明、行、識、名色、六入、觸、受、愛、取、有、生、老死。

★三十七道品：四念處、四正勤、四如意足、五根、五力、七覺支、八正道。

★六度：佈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般若。

★唯有一乘法，無二亦無三。

★佛說：「念吾名號」、「聞我名字。」

典 籍

一、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靈修行／三學系

菩提行系

別藏／行門／靈修行／西土靈修行／

三學系（總示靈修行法）

菩提行系（簡說靈修心要）

／原始佛教／

本起系（佛傳）

行化系（佛陀行化及累世法緣）

佛涅槃系（記述佛涅槃諸事）

遺教系（佛遺教三經概說佛法）

／小乘法／

聲聞法系（主說四諦法）

緣覺法系（主說因緣法）

道品法系（主說道品）

二乘法系（兼說聲聞法、緣覺法）

小乘諸法系（無關前系諸法）

／大乘法

三乘法系（兼說聲聞法、緣覺法、菩薩法）

如來禪法系（禪法為大乘重要行法）

菩薩法系（菩薩六度萬行）

觀音經系（觀世音菩薩教法）

彌勒經系（彌勒菩薩教法）

地藏經系（地藏菩薩教法）

諸菩薩系（諸菩薩教法）

大乘諸法系（菩薩行法之外諸大乘法）

／佛乘法

四乘法系（兼說聲聞法、緣覺法、菩薩法、佛乘法）

佛乘法系（佛行、佛德等一佛乘法）

藥師佛系（藥師佛教法）

阿閼佛系（阿閼佛教法）

阿彌陀佛系（阿彌陀佛教法）

諸佛系（前三佛外之諸佛名號與功德）

／律法

／小乘律

廣律系（五部律典）

諸律系（沙彌律、在家律等諸律）

諸戒經系（五部律外之戒經）

律論系（五論與諸論）

威儀系（威儀教法）

道具系（念珠、錫杖諸道具規範）

／大乘律

梵網經系（梵網經與戒本）

諸戒經系（菩薩諸戒等）

／密教

宗要系（綜述密法法要）

諸佛系（大日如來、阿彌陀佛等諸佛密典）

菩薩系（諸大菩薩密典）

尊者系（諸尊者密典）

諸王系（諸王密典）

經論系（諸大經大論密典）

諸道系（天龍、鬼、神諸道密典）

持世系（度人道眾生密典）

諸法系（諸密法典籍）

秘術系（諸秘術典籍）

悉曇系（悉曇諸典）

二、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靈修行／漢傳靈修行

2 對照：

別藏／解門／

別藏／行門／信仰行

導師行

學術行

西土信仰行諸系

敘

「信仰行」者，眾生向道之初階也。西土眾生信仰眾行，有別於

漢地眾生，故列西土信仰行法典籍題名而成〈西土信仰行諸系〉。

信仰行主修敬法。西土敬信行法甚多，散見諸系典籍之中，而專說典籍《大藏經》收錄不多。僅有二系：〈西土讚頌系〉、〈西土禮佛系〉。

議

〔向道與入道〕 信仰，向道者也，不可輕忽。向道而入道，信仰進而靈修，乃常途也。

〔出家與還俗〕 漢傳佛教出家僧侶多屬靈修行。南傳佛教許多幼童出家，成年還俗，故其出家屬信仰行。

精 句

★恭敬、供養。

★「天、人、夜叉眾，龍、神等恭敬。」（《妙法蓮華經》）

★天龍護法。

★四事供養：衣服、飲食、臥具、醫藥。

典 籍

一、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信仰行／西土信仰行／西土讚頌系（讚頌諸典）

西土禮佛系（禮佛儀範）

二、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信仰行／漢傳信仰行

2 對照：

別藏／解門

別藏／行門／靈修行

導師行

西土導師行諸系

敘

「導師行」者，弘傳佛法之聖蹟，教化眾生之實踐。西土眾生根性與漢地眾生根性有別，逗機施教行法有別，故列西土導師行法典籍題名而成〈西土導師行諸系〉。

導師行施教法。西土導師，首推釋迦牟尼佛，僧伽稱「本師」，世法尊稱「大師」。諸佛、諸大菩薩、尊者、仙人、化人等「五人說經」，均屬導師行。

前文〈西土信解諸系〉、〈西土靈修行諸系〉、〈西土信仰行諸系〉典籍，既屬佛門教法，亦即導師行本蹟。西土導師行入世導俗典籍，歸入導俗部〈西土導俗〉。

議

〔主行與兼行〕 〈西土信解諸系〉、〈西土靈修行諸系〉、〈西土信仰行諸系〉典籍，說出世法，屬導師行之主行。〈西土導俗〉諸系典籍，隨緣說世法與出世法，屬導師行之兼行，曰「入世導俗」。

〔法師與瑜伽師〕 教授靈修行導師，西土或稱「瑜伽師」，漢傳佛教專稱「法師」。

〔契機與契理〕 導俗尤須理機雙契。俗眾根器，當說世法。道緣根器，當說出世道法。

〔向善與向道〕 導俗之法，向善與向道。向善者，說善法，淳化世風。向道者，說道法，培育法器。

精 句

★「知眾生性、欲，方便說諸法。」（《妙法蓮華經》）

★五人說經：諸佛、佛弟子、菩薩、仙人、化人。（《大智度論》）

典 籍

一、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導師行／西土導師行／師德系（概說導師行功德）

文殊師利法王子系（例示導師行）

別藏／行門／導師行／導俗部／西土導俗／勸善系（善法典籍）

天龍系

梵志系

諸王系

長者系

諸子系

諸女系

諸道系（俱隨類化導）

二、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導師行／導俗部／漢傳導俗

2 對照：

別藏／解門

別藏／行門／靈修行

信仰行

學術行

西土學術行諸系

敘

「學術行」助宣佛法。西土文化形式有別於漢地，故列西土學術行法典籍題名而成〈西土學術行諸系〉。

西土學術行依文法。西土學術行，始於大迦葉主導之結集。見諸文字者，首見「貝葉經」。大乘興起，學者驟增，論典紛呈，蔚為大觀。流入漢地者寡，漢譯且得傳而收入《大藏經》者，尤少，至為珍貴，稱為「法寶」。於是，古德譯而復譯，註而再疏，見於前之〈西土信解諸系〉、〈西土靈修行諸系〉、〈西土信仰行諸系〉、〈西土導師行諸系〉。是為西土學術行之「正行」，前已畢錄。若輯集聖典、編纂工具書、記錄聖賢行誼，助學助修，是為學術行之「助行」，屬「文史」。

西土文史典籍傳譯漢地而得傳復收入《大藏經》者，如鳳毛麟角。碩果僅存者，唯〈西土文史〉中〈西土史傳系〉數部。

議

〔正行與助行〕 〈西土信解諸系〉、〈西土靈修行諸系〉、〈西土信仰行諸系〉、〈西土導師行諸系〉典籍，屬西土學術行之「正行」。〈西土文史〉著述屬西土學術行之「助行」。

〔法師與論師〕 漢傳佛教導師行與學術行多集於高僧大德一身，而西土多各長其一。西土法師亦稱「瑜伽師」；而長於著述者，多稱「論師」。

〔博與專〕 西土論師多淹博，如「百部論師」、「千部論師」。漢傳多專精，如南山大師專於律學。

〔說與寫〕 西土論師多親筆書寫。漢傳佛教常見說寫分任，師說徒寫，如智者大師。

精 句

★書寫。（《法華經》）

★助宣佛法。（《法華經》）

典 籍

一、主要典籍

別藏／行門／學術行／文史部／西土文史／西土史傳系

二、相關典籍

1 參照：

別藏／行門／學術行／文史部／漢傳文史

2 對照：

別藏／解門

別藏／行門／靈修行

信仰行

導師行

附二：

參 攷

〈總藏〉

《楞嚴經》主總藏

一、《楞嚴經》總攝教法

古德明示：《楞嚴經》總攝佛門教法。

宋·子璿《首楞嚴義疏註經》讚曰：「一經法體，總含教、理、行、果」；「所弘之經，是佛極談。教、理、行、果，皆不思議。」

宋·懷遠《楞嚴經義疏釋要鈔》讚曰：「教、理、行、果四法皆至極無上也。」

明·溥如《楞嚴經截流》讚曰：「斯經教、理、行、果，無不究竟。」

明·滿益《楞嚴經玄義》讚曰：「諸法無遺。」將《楞嚴經》列為《閱藏知津》〈密教〉第一經。

二、《楞嚴經》主總藏而統全編

故本編以《楞嚴經》主總藏而統全編。

一、「教」貫一宗：修道。〈總藏〉言「教」，《楞嚴經》〈圓通章〉二十五法逐詳十八界七大，總攝法界，法無不備，機無不攝。總括大乘「教法」。

二、「理」明二義：性、相。舉世公認佛教教理深奧，大乘教理要在心法，鑰在性、相二義。明解性、相，得心法要，則一通百通。《楞嚴經》〈徵心章〉以空說性，〈四科七十章〉以色說性。結說性非空色「空有二俱非」。〈圓通章〉、〈秘密章〉皆由相入。

三、「行」兼三學：佛法行門無量，不出戒、定、慧三無漏學。《楞嚴經》〈清淨明晦章〉概說戒學精髓；〈圓通章〉統攝修定諸

法；〈文殊擇法章〉詳解慧學；〈秘密章〉詳述密法與大咒。漢傳禪、教、律、淨、密諸宗行門法要，盡在其中。

四、「果」圓四周：教、理、行、果。教、理、行皆為因；證入不思議境界為果。漢傳佛法尤重證入境界，強調「見性成佛」。《楞嚴經》〈分證章〉逐一列舉住、行、向、加行、地諸位階之修證境界，〈陰魔章〉分類概說歧誤境界。

《楞嚴經》總括大乘「教法」，兼攝「理法」、「行法」、「果法」，提綱挈領，條分縷析。以一經而總攝佛典者，其唯《楞嚴》乎！

〈別藏〉

別藏依經立目

別藏體例，依《妙法蓮華經》經義立目。

（一）兩門

經云：「汝等當信解如來誠諦之語。」（〈如來壽量品〉）〈信解品〉等多品說解，故立〈解門〉。〈安樂行品〉等多品說行，故立〈行門〉。

（二）十四部

解門（兩部）。

經云：「種種性、相義。」（〈序品〉）故立〈性部〉與〈相部〉。

行門（四行十二部）：

四行：靈修行、信仰行、導師行、學術行。〈法師品〉云：「受持、讀誦、解說、書寫妙法華經。」：「受持」，喻靈修行；「讀誦」，喻信仰行；「解說」喻導師行；「書寫」，喻學術行。

十二部：

其一、靈修行。靈修行修道法。經中佛言：「學習我道法，晝夜常精進。」（〈從地踊出品〉）經云：「諸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

夷，求聲聞者，求辟支佛者 求佛道者」(《法師品》)，示靈修行者。
〈安樂品〉稱靈修行曰「安樂行」。西土靈修行法分為聲聞乘、緣覺乘、菩薩乘、佛乘。漢傳佛教靈修行法主要為持戒、打坐、誦經、持咒、念佛。行人依主修不同而分立十宗，歸於五類：律(律宗)、教(天臺宗、華嚴宗、唯識宗、三論宗、成實宗、俱舍宗)、禪(禪宗)、密(密宗)、淨(淨土宗)。故立〈律部〉、〈教部〉、〈禪部〉、〈密部〉、〈淨部〉，計靈修行五部。

其二、信仰行。信仰行修敬法。經云「天、人、夜叉眾，龍、神等恭敬」(《譬喻品》)，喻信仰行法。西土信仰諸佛，於聖蹟建塔。漢傳佛教兼奉菩薩：多於阿彌陀佛、藥師佛、觀世音菩薩、彌勒菩薩、地藏菩薩，擇一供奉。故立〈彌陀部〉、〈彌勒部〉、〈觀音部〉、〈地藏部〉、〈藥師部〉，計信仰行五部。

其三、導師行。導師行施教法。經云：「知眾生性、欲，方便說諸法」(《序品》)，應機施教。「導師菩薩」名號表導師行。〈法師品〉、〈安樂行品〉、〈法師功德品〉說導師行法。佛與文殊、彌勒等諸大菩薩示範導師行。觀世音菩薩示現同倫，「而為說法」(《普門品》)，普度道俗眾生，示範導俗，故立〈導俗部〉。

其四、學術行。學術行依文法。文以載道，「助宣佛法」(《五百弟子受記品》)。〈法師品〉、〈勸持品〉等說學術行。西土學術行結集而成「三藏」。漢傳譯註，為學術行之正行，已見於前。而撰文記史，編纂助修，為學術行之助行，故立〈文史部〉。

四行遞進。經云：「說是法時，無能惱亂。得好同學，共讀誦是經，亦得大眾而來聽受。聽已能持；持已能誦；誦已能說；說已能書。若使人書，供養經卷，恭敬、尊重、讚歎。」(《安樂行品》)

〈解門〉

性相與空有

眾生根性不同，思維方式不同，悟解思路不同，深解意趣不同，故佛教傳佈寰宇，解門殊異最多。西土闡教尚空，漢傳闡教尚性。二者基本範疇不同。

（一）分類

一、西土天竺解門類別

- 1.原始佛教時期：四聖諦、十二因緣、十八界、三十七道品、等「聲聞乘法」，亦稱「小乘法」。
- 2.部派佛教時期：僧團分別以空、有解釋教理，形成部派：說一切有部、說一切空部等二十餘部。
- 3.大乘佛教時期：以性、相範疇建立之大乘教理體系，難於廣弘。而於空、有範疇之下，建立性解與相解，即以空、有解性、相，廣為弘傳，形成中觀學派與唯識學派。

二、漢傳佛教解門類別

- 1.移植：翻譯西土大、小乘典籍，照搬西土解門，形成宗派。如小乘俱舍宗、大乘唯識宗、三論宗。惜未久即衰。
- 2.融會：綜合西土大乘教理，創立「天台宗」，以「五時八教」、「一心三觀」，建立教理體系。學術色彩重，乃書齋型的教理學說。
- 3.蛻變：擺脫空、有框架，直接在性、相範疇之下，建立「宗門」教理體系：「直指人心，見性成佛」。達摩立教法，《壇經》為代表。形成漢地主流教理體系：禪學。

（二）比較

- 1.西土教理具明顯的階次性：小乘與大乘，且重視迴小向大。南傳佛教唯尊小乘，認為大乘非佛說。漢傳教理唯重大乘（菩薩乘、一佛乘）。強調：「法即無頓漸，迷悟有遲速。」不僅小乘與大乘的階次

性不明顯，小乘教理也不受重視，行之未久未廣。

2.單就大乘教理而言，西土大乘教理在空、有範疇之下解性、相；而漢傳教理超脫空、有範疇，直接在性、相範疇之下建立教理體系。

3.解門教法：西土注重聲聞，佛反復說，弟子由聞法而思惟，解其法義。故佛說般若部長達二十二年之久。東土注重悟法，學人經由離心意識「參」，而悟解法義，稱為「開悟」。西土是典型的「聲聞」教法，漢傳雖稱大乘法，而「獨覺」色彩濃重。

(三) 試析

一、佛說大乘教理的哲學基礎

大乘教理以「佛性」為核心，其哲學基礎是性、相範疇。《楞嚴經》云：「汝觀交中性，空、有二俱非」，明確區隔空、有與性、相。許多西土大菩薩著述亦然。

二、東土與西土闡教的差異

同為大乘，皆言性、相，而東、西闡教不同。西土論性，言多稱空。楊仁山居士述《成唯識論》之旨，曰：「性宗直下明空。空至極處，真性自顯。」

東土大乘，直下性、相。達摩大師曰：「直指人心，見性成佛」。「直指」者，繞過空、有，直指心之性、相。六祖大師明示：「說一切法莫離於自性」。《壇經》云：「菩提自性，本來清淨。但用此心，直了成佛。」

三、差異源自東西眾生根性不同

根性，今稱「思維方式」。

西土眾生思維方式基本範疇基於空、有，東土眾生思維方式基本範疇基於性、相。空、有範疇適於小乘法中的宗教基本訓練。因此，佛示現在西土傳小乘佛法。性、相範疇適於理解大乘教理。因此，佛預言：大乘法緣在於東土。

東土哲學本有一對重要概念：有、無。古德以有、無解空、有，

稱為「格義」之學。其實，空與無根本不同。漢地哲學中的「無」，是概念，「有生於無」。西土的「空」是範疇，與有相對。「空」遍及於西土社會生活。

四、西土先賢闡教的努力

為了因應西土眾生思維方式，西土許多先賢致力於聯通空、有與性、相兩大範疇體系。般若經系、中觀論系、瑜伽論系，於空、有範疇解說性、相。西土大乘學說，帶有明顯空、有框架痕跡。此乃應機而「曲為解說」。

楊仁山居士述《成唯識論》之旨，曰：「性宗直下明空。空至極處，真性自顯。相宗先破我法，後彰圓實，以無所得而為究竟。乃知執有執空，互相乖角者，皆門外漢也。」

五、以空有闡述漢傳教理之弊

依空有解大乘教理，諸多窒礙。「因緣所生法，我說即是空，亦名為假名，亦名中道義。」空、假、中三概念之內涵混亂，外延重疊。漢地眾生難於理解，力圖繞過空、有教理。禪宗教理直指人心、見性成佛，為漢地眾生所喜，良有以也。

六、以空有闡述末法教理之弊

依空、有分類，淨土法門屬有門。若循般若究竟空理解釋淨土教理，須以空解有，其說難圓。

西土大乘般若教理注重破相。〈念佛圓通章〉曰：「母子相憶」，由相起修，成就「香光莊嚴」，句句說相。觀佛、念佛、聞佛，法法相修。若以空、有闡釋淨土教理，解、行牴牾，初機學人難於契入。若以性、相解，則無窒礙。故解門導覽僅設性部與相部。

七、西土教理一些重要概念

在空、有範疇框架之下，西土教理體係中許多概念，與漢傳教理關係不甚密切，與漢地眾生根機不甚相應。

生、滅，係由小乘修學目標「寂滅」所衍生概念。故曰「唯其不生，是以不滅」。真、假，係於空、有範疇下，以空解有所建立概

念，故曰「假有」。常與無常，動與不動，皆因應西土眾生而建立，與漢地眾生不甚相契。故本編不予關注。

頌曰：

漢傳大乘，唯一佛乘。
專論相性，不著有空。
相修見性；而成佛道。
真假生滅；常與無常；
動與不動，皆非所重。

〈靈修行〉

佛說法運三時輯要

目 錄

- (一) 佛稱正像末
- (二) 諸佛通法
- (三) 釋迦法運
 - 1 法運時程諸說
 - 2 正法時：戒為大師
 - 3 正法壞：少樂習戒
 - 4 像法法門：禪定智慧
 - 5 護持像法：求禪定智慧
 - 6 末法漢地：濁惡
 - 7 末法度眾：淨土法門
 - 8 末劫淨土法門行法：念佛 聞佛
 - 9 末劫成就：觀音法門 聞佛名字 觀自性
- (四) 法運嬗變特徵
 - 1 正像轉變
 - 2 像法轉時

（五）法滅

（一）佛稱正像末

◆ 《大乘同性經》卷下：

佛言：「善丈夫！猶若今日踊步捷如來、魔恐怖如來、大慈意如來，有如是等一切彼如來，穢濁世中，現成佛者、當成佛者，如來顯現從兜率下，乃至住持一切正法、一切像法、一切末法。善丈夫！汝今當知，如是化事皆是應身。」

◆ 《佛說十往生阿彌陀佛國經》：

「若有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善男子、善女人，正信是經，愛樂是經，勸導眾生說者、聽者，悉皆往生阿彌陀佛國。是故，有信者，我滅後，受持是經法，正法、像法、末法，濁惡世中，廣宣流布。是人即為真我弟子，現身即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 附：《十往生經真偽決疑》（寂譽靈哲欽）節錄

難云：「《開元釋教錄》十八卷，此經入偽妄亂真錄。然者非正經，何祖師(道綽、善導)引用之耶？」答：「雖屬疑偽，文義不違，引證何非？況入偽目，偏在昇師古來碩德未必雷同。(觀念法門記下可見)例如：天台引《法行經》妙勝定等輔行記六之二云：準諸目錄，皆推此經(《法行經》)以為疑偽。文義既正，或是失譯。乃至今家所引《像法決疑經》、《妙勝定》等意亦如是。如《涅槃》後分本，在偽目。至大唐刊定，始入正經。豈以時人未決，便推入偽！大師親證，位在初依，不應錯用。(已上)同補註十四云：安法師《二教論》云：《法行經》者，無有人翻。雖入疑科，未傷弘旨。《像法決疑經》一卷(乃至)《妙勝定經》等，舊錄或謂疑偽。至唐已來，或刊為正。斯皆以人情自去取耳！又復，諸師撰錄，存沒去取各自不同。皆此之類也矣。」

◆ 《大梵天王問佛決疑經》〈拈花品第二〉：

佛言：「今日有獨摩訶迦葉，傳真道象。我滅度後，至於末法五濁惡世後五百歲，不絕佛道。唯在迦葉，獨付傳中。是故名曰：唯是真實。」大梵王言：「如來先說後五百歲。其五百歲是何時也？佛言「夫其五百歲者，我滅度後，佛法住世：正法八百年，像法千二百，末法五千五百年。已去正法、像法、末法後所有年，五百歲是也。」大梵王言：「正法、像法、末法，及後五百歲者，是謂何世何國然也？」佛言：「其世是人間世，而非天世及龍世也。亦復，其國是閻浮中，隨機諸國，非必一國。所以者何？天世、龍世，是聖者世，而無年限。但有人世，上清下濁，上盛下衰，是故有限。亦復，國國時改機變，或有天護，或有聖護；或無天護，或無聖護；或有神護，或有仙護；或無神護，或無仙護。人機無量，國隨人機。是故，非必一國然也。」大梵王白言：「世尊如是。如佛所說，國機不同，或有有緣，或有無緣；或有護安，或有護難；茲興彼廢，茲廢彼興。佛法東漸後五百歲，留法不絕，利益眾生。」

◆ 《占察善惡業報經》卷上

如是我聞。一時，婆伽婆一切智人，在王舍城耆闍崛山中，以神通力，示廣博嚴淨無礙道場，與無量無邊諸大眾俱，演說甚深根聚法門。

爾時，會中有一菩薩名堅淨信，從坐而起，整衣服，偏袒右肩，合掌白佛言：「我今於此眾中，欲有所問，諮請世尊，願垂聽許。」

佛言：「善男子！隨汝所問，便可說之。」

堅淨信菩薩言：「如佛先說：『若我去世，正法滅後，像法向盡，及入末世。如是之時，眾生福薄，多諸衰惱，國土數亂，災害頻起，種種厄難，怖懼逼擾。我諸弟子失其善念，唯長貪、瞋、嫉妬、我慢。設有像似行善法者，但求世間利養名稱，以之為主，不能專心修出要法。爾時眾生覩世災亂，心常怯弱，憂畏己身及諸親屬，不得衣

食充養軀命。以如此等眾多障礙因緣故，於佛法中鈍根少信，得道者極少。乃至漸漸於三乘中，信心成就者亦復甚少。所有修學世間禪定，發諸通業，自知宿命者，次轉無有。如是於後，入末法中，經久得道、獲信、禪定、通業等一切全無。」我今為此未來惡世，[像法](#)向盡及末法中，有微少善根者，請問如來。設何方便，開化示導，令生信心，得除衰惱。以彼眾生遭值惡時，多障礙故，退其善心。於世間、出世間因果法中，數起疑惑，不能堅心專求善法。如是眾生可憐可救。世尊大慈，一切種智！願興方便而曉諭之。令離疑網，除諸障礙，信得增長。隨於何乘，速獲不退。」

（二）諸佛通法

◆ 《佛本行集經》（卷四）

佛說：「阿難！然燈佛多陀阿伽度阿羅呵三藐三佛陀，壽命八百四千萬億歲，住世利益諸世間故（尼沙塞師如是說。迦葉遺師復言：然燈如來壽命一劫，住世及聲聞眾利益諸世間故）。

「阿難！一切勝如來，住世八萬億歲，利益一切諸世間故（尼沙塞師如是說。迦葉遺師復言：一切勝如來住世一劫，利益世間故）。

「蓮華上佛住世八萬歲，為利益故。

最上行佛住世八萬歲，為利益故。

上名稱佛住世六萬歲，為利益故。

釋迦牟尼佛住世八萬歲，為利益故。

帝沙如來住世六萬歲，為利益故。

弗沙如來住世五萬歲，為利益故。

見真義佛住世四萬歲，為利益故。

毘婆尸佛住世八萬歲，為利益故。

神闍如來住世六萬歲，為利益故。

拘婁孫馱佛住世四萬歲，為利益故。

拘那含牟尼佛住世三萬歲，為利益故。

迦葉如來住世二萬歲，為利益故。

「阿難！我今多陀阿伽度阿羅呵三藐三佛陀，住世八十歲，為利益故，而說偈言：

「有佛以神通，住世受供養；
或神通及業，盡已入涅槃。

「阿難！然燈如來有於二百五十萬億聲聞弟子大眾集會。如來滅後，法住於世經七萬歲。末後十年，諸比丘等不生敬信、無慚愧心、營理世務、樂於諸業。所有持疑不相諮問。各恃己能，互生憍慢。恒聚非法。諸惡知識、不善之人，以為朋友。共相狎習，圍繞遊從。是等癡人，行不純故，使彼如來佛法僧寶，速疾隱沒，不現世間。所有經書悉皆滅盡。

「一切勝佛有萬四千聲聞弟子大眾集會。如來滅後，正法住世，經於少時。

「蓮華上佛有七萬眾聲聞集會。如來滅後，正法住世經十萬歲。

「上行如來有六萬眾聲聞集會，如來滅後，正法住世七萬七千歲。

「德上名稱佛有二萬眾聲聞集會。如來滅後，正法住世經五百歲。

「釋迦牟尼佛有於一千二百五十聲聞集會。如來滅後，正法住世經五百歲，[像法](#)住世亦五百歲。

「帝沙如來有六萬億聲聞集會。如來滅後，正法住世經二萬歲。

「弗沙如來有無量億聲聞集會。如來滅後，正法、[像法](#)，乃至法住，乃至法滅。

「見一切義佛有三十二億那由他眾聲聞集會。如來滅後，正法暫時，不久住世。

「毘婆尸佛三會說法。度聲聞眾：第一大會一百六十八百千人；第二大會有十萬人；第三大會八百千人。如來滅後，正法住世經二萬歲。

「神聞如來唯有二會。度聲聞眾：第一會度有七萬人，第二會度有六萬人。如來滅後，正法住世經六萬歲。

「拘婁孫馱佛有四萬眾聲聞弟子。如來滅後，正法住世經五百歲。

「拘那含牟尼佛有三百萬聲聞集會。如來滅後，正法住世二十九日。

「迦葉如來有二萬眾聲聞集會。如來滅後，正法住世經於七日。

「阿難！我多陀阿伽度阿羅呵三藐三佛陀有一千二百五十聲聞集會。我滅度後，正法住世有五百歲，[像法](#)住世亦五百歲。今當略說優陀那偈。而說偈言：

「說施及年數，種姓并壽命；
聲聞眾集會，正法與[像法](#)；
彼等諸世尊，住世般涅槃；
釋種大師子，總說悉已訖。」

◆ 《三劫三千佛緣起》(出《觀藥王藥上經》)宋晁良耶舍譯

爾時，釋迦牟尼佛告大眾言：「我曾往昔無數劫時，[於妙光佛末法](#)之中，出家學道，聞是五十三佛名。聞已合掌，心生歡喜，復教他人，令得聞持。他人聞已，展轉相教，乃至三千人。此三千人異口同音，稱諸佛名，一心敬禮。如是敬禮諸佛因緣功德力故，即得超越無數億劫生死之罪。初千人者，華光佛為首，下至毘舍浮佛，於莊嚴劫得成為佛，過去千佛是也。其中千人者，拘留孫佛為首，下至樓至佛，於賢劫中次第成佛。後千人者，日光佛為首，下至須彌相佛，於星宿劫中當得成佛。」

◆ 《妙法蓮華經》(第三品)鳩摩羅什譯

「是華光佛滅度之後。正法住世三十二小劫。像法住世亦三十二小劫。」

(三) 釋迦法運

1.法運時程諸說

◆ 《大乘悲分陀利經》佛說：

「我為一一眾生故，步涉多百千由旬多種種若干句義文字方便變化，忍此疲倦，終至置於涅槃。乃至以誓力，我當五分壽減一。欲般涅槃時，我當碎身舍利如半芥子，為悲眾生故，然後當入涅槃。令我涅槃後，正法住世千歲，[像法](#)住世復五百歲。」

◆ 《佛本行集經》云：

「釋迦牟尼佛有於一千二百五十聲聞集會。如來滅後，正法住世經五百歲，[像法](#)住世亦五百歲。」

◆ 《大乘三聚懺悔經》（闍那崛多共笈多等譯）

佛說：「舍利弗！我於往昔行菩薩行時，勸請諸佛久住於世，轉法輪故。今得十力、四無所畏、四無礙辯、大慈大悲十八不共法。我涅槃後，正法當住於五百歲，[像法](#)亦復住五百歲。」

2.正法時：戒為大師

◆ 《佛垂般涅槃略說教誡經》（亦名《遺教經》）鳩摩羅什譯

釋迦牟尼佛初轉法輪，度阿若憍陳如，最後說法度須跋陀羅，所應度者皆已度訖，於娑羅雙樹間將入涅槃。是時中夜，寂然無聲，為諸弟子略說法要：「汝等比丘，於我滅後，當尊重珍敬波羅提木叉。如闍遇明、貧人得寶。當知，此則是汝大師，若我住世無異此也。」

3.正法壞：少樂習戒

◆ 《雜阿含經》（九〇六）

如是我聞。

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

爾時，尊者摩訶迦葉住舍衛國東園鹿子母講堂。晡時從禪覺，往詣佛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何因何緣，世尊先為諸聲聞少制戒時，多有比丘心樂習學；今多為聲聞制戒，而諸比丘少樂習學。」

佛言：「如是。迦葉！命濁、煩惱濁、劫濁、眾生濁、見濁，眾生善法退滅故，大師為諸聲聞多制禁戒，少樂習學。迦葉！譬如，劫欲壞時，真寶未滅，有諸相似偽寶出於世間。偽寶出已，真寶則沒。如是。迦葉！如來正法欲滅之時，有相似像法生。相似像法出世間已，正法則滅。譬如大海中，船載多珍寶，則頓沉沒。如來正法則不如是。漸漸消滅。如來正法不為地界所壞，不為水、火、風界所壞。乃至惡眾生出世，樂行諸惡，欲行諸惡，成就諸惡。非法言法，法言非法；非律言律，律言非律。以相似法，句味熾然。如來正法於此則沒。

「迦葉！有五因緣能令如來正法沉沒。何等為五？若比丘於大師所不敬不重，不下意供養。於大師所不敬不重，不下意供養已，然復依倚而住。若法，若學，若隨順教，若諸梵行，大師所稱歎者，不敬不重，不下意供養。而依止住。是名。迦葉！五因緣故，如來正法於此沉沒。

「迦葉！有五因緣，令如來法、律，不沒、不忘、不退。何等為五？若比丘於大師所，恭敬、尊重，下意供養，依止而住。若法、若學、若隨順教、若諸梵行，大師所稱歎者，恭敬尊重，下意供養，依止而住。迦葉！是名『五因緣』，如來法、律，不沒、不忘、不退。是故，迦葉！當如是學。於大師所，當修恭敬、尊重，下意供養，依止而住。若法、若學、若隨順教、若諸梵行，大師所讚歎者，恭敬、尊重，下意供養，依止而住。」

佛說是經已，尊者摩訶迦葉歡喜隨喜，作禮而去。

4.像法法門：禪定智慧

◆ 《出曜經》（卷十六）〈忿怒品第十五〉

「人身難得，佛世難值，像法難遇。雖得為人，不能練精進、行禪寂，役神方更隨時進趣，與世同流。又不廣顯三寶，訓悟後學。三塗八難何日當空？」

5.護持像法：求禪定智慧

◆ 《佛說金毘羅童子威德經》（大廣智不空密譯）

藥王菩薩白佛言：「世尊！若有諸眾生，欲在世間復求出世間者，發意如來像法滅時，擬護持使不斷絕者；或發大猛心，欲求如來禪定智慧者；或救眾生苦難者，先須持如來神呪十萬遍然行諸方法。」

6.末法漢地：濁惡

◆ 《佛說大輪金剛總持陀羅尼經》

佛告執金剛神言：「我滅度後，末法之時，眾生薄福，三災競起。吾毒鬼神諸天魔等，南閻浮提振旦國中，諸惡鬼神及諸八萬四千元魔。一一魔有五千眷屬。南閻浮提殺害眾生無量無數。」

7.末法度眾：淨土法門

◆ 《無量壽如來觀行供養儀軌》（不空譯）

爾時，金剛手菩薩在毘盧遮那佛大集會中，從座而起，合掌恭敬，白佛言：「世尊！我為當來末法雜染世界惡業眾生，說無量壽佛陀羅尼，修三密門，證念佛三昧，得生淨土，入菩薩正位。不以少福無慧方便得生彼剎。是故，依此教法，正念修行，決定生於極樂世界，上品上生，獲得初地。」

◆ 《佛說無量功德陀羅尼經》（法賢譯）

爾時，世尊告阿難言：「汝當諦聽！我今為汝及末法眾生，宣說無量功德陀羅尼。汝當憶念，勿得忘失。使於當來濁惡世中，與諸眾生，作大善利。阿難！若有眾生得聞此陀羅尼，每日晨朝誦二十一遍。是人於千劫中所積惡業悉皆消滅，見身獲得安隱快樂。若人志心持誦一洛叉數，是人當來得見慈氏菩薩；若持誦二洛叉數，當來得見觀自在菩薩；若持誦三洛叉數，當來得見無量壽佛。」

◆ 《佛說大乘莊嚴寶王經》（天息災譯）卷第一

爾時，除蓋障菩薩復白佛言：「世尊！彼觀自在菩薩摩訶薩，救是苦已，還來於此會中耶？」

佛告除蓋障菩薩言「善男子！彼觀自在菩薩，從大阿鼻地獄出已。復入餓鬼大城。其中有無數百千餓鬼，口出火焰，燒燃面目，形體枯瘦，頭髮蓬亂，身毛皆豎，腹大如山，其咽如針。是時，觀自在菩薩摩訶薩，往詣餓鬼大城。其城熾燃業火悉滅，變成清涼。時，有守門鬼將，執熱鐵棒，醜形巨質，兩眼深赤，發起慈心：「我今不能守護如是惡業之地。」是時，觀自在菩薩摩訶薩，起大悲心；於十指端各各出河；又於足指亦各出河；一一毛孔皆出大河。是諸餓鬼飲其中水。飲是水時，咽喉寬大，身相圓滿；復得種種上味飲食，悉皆飽滿。此諸餓鬼既獲如是利益安樂，各各心中審諦思惟：「南瞻部洲人何故常受清涼、安隱、快樂？其中或有善能常行恭敬孝養父母者；或有善能惠施遵奉善知識者；或有聰慧、明達，常好大乘者；或有善能行八聖道者；或有善能擊法犍椎者；或有善能修破壞僧伽藍者；或有善能修故佛塔者；或有善能修破損塔相輪者；或有善能供養尊重法師者；或有善能見如來經行處者；或有善能見菩薩經行處者；或有善能見辟支佛經行處者；或有善能見阿羅漢經行處者。」作是思惟：「南瞻部洲有如是等修行之事！」是時，此《大乘莊嚴寶王經》中，自然出微妙聲。是諸餓鬼得聞其聲，所執身見，雖如山峯，及諸煩惱，金剛

智杵破壞無餘；便得往生極樂世界。皆為菩薩名「隨意口」。是時，觀自在菩薩摩訶薩，救斯苦已，又往他方諸世界中，救度有情。

◆ 《佛說觀自在菩薩母陀羅尼經》（法賢譯）

佛告普賢菩薩言：「誠如汝說。我念往昔為菩薩時，為求正等正覺，度如鵝沙數無量無邊世界。彼有佛土，名蘇珂嚙帝。彼土有佛，號無量壽如來、應供、正等正覺。是無量壽佛於今現在，常說妙法利益眾生。我於彼會，為婆羅門，名『自在光』。我時已得證發光地。於彼會中，已曾宣說此觀自在菩薩母陀羅尼。當與百千那由他無量無邊眾生作大利益。時在會中，一切大眾聞是陀羅尼已，有罪業者皆悉消滅，未得宿命智者，獲宿命智。」

爾時，世尊復告普賢菩薩言：「汝為利益當來末法五濁惡世百千俱胝無量無邊造無間業罪惡眾生得罪消滅，令孤獨者有依怙故。欲隨喜宣說觀自在菩薩母陀羅尼。善哉！善哉！汝可宣說。」

普賢菩薩蒙佛許已，即說觀自在菩薩母陀羅尼。

◆ 《金剛頂瑜伽最勝祕密成佛隨求即得神變加持成就陀羅尼儀軌》

爾時，滅惡趣菩薩在毘盧遮那佛大集會中，從座而起，合掌恭敬，白佛言：「世尊！我為當來末法雜染世界惡趣眾生，說滅罪成佛陀羅尼，修三密門，證念佛三昧，得生淨土。何以方便重罪眾生，為拔苦與樂。我欲拔濟一切眾生苦。」

爾時，佛告滅惡趣菩薩言：「無懺、無愧、邪見、放逸眾生，無拔濟法。生受諸諸困厄，死墮無間地獄，不聞三寶名，何況不見佛，況復受人身。」

滅惡趣菩薩復白言：「如來之方便不可量，如來神力無盡。唯願世尊說祕密拔苦法。佛在一切眾生父母。為五濁眾生說決定成佛法。」

◆ 《佛說無量清淨平等覺經》

佛說：「我般泥洹去後，經道留止千歲。千歲後，經道斷絕。我皆慈悲，特留是經法，止住百歲。百歲中竟，乃休止絕。在心所願，皆可得道。」

8.末劫行法：念佛與聞佛

◆ 《無量壽經》（宋·法賢譯）

法藏比丘曰：「世尊！我得菩提，成正覺已。所有眾生求生我刹，念吾名號，發志誠心，堅固不退。彼命終時，我令無數苾芻現前圍繞，來迎彼人；經須臾間，得生我刹，悉皆令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世尊！我得菩提，成正覺已。所有十方無量無邊無數世界一切眾生，聞吾名號，發菩提心，種諸善根，隨意求生諸佛刹土，無不得生，悉皆令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 《佛說無量清淨平等覺經》（夏蓮居會集本）：

「佛告阿難。諸佛如來，語無虛妄。若復有人，身具四重十波羅夷，瞬息即經此方他方阿鼻地獄，乃至窮盡十方無間，靡不經歷。能一念將此法門，於末劫中開示未學。是人罪障，應念銷滅。變其所受地獄苦因，成安樂國。得福超越前之施人，百倍千倍千萬億倍，如是乃至算數譬喻所不能及。」

9.末劫成就：聞佛

◆ 《楞嚴經》

文殊菩薩曰：

「誠如佛世尊，詢我諸方便，
以救諸末劫，求出世間人。
成就涅槃心，觀世音為最。」

自餘諸方便，皆是佛威神。
即事捨塵勞，非是長修學，
淺深同說法，頂禮如來藏，無漏不思議。」
願加被未來，於此門無惑，方便易成就。
堪以教阿難，及末劫沈淪。
但以此根修，圓通超餘者
真實心如是。」

「將聞持佛佛，何不自聞聞。
聞非自然生，因聲有名字。
旋聞與聲脫，能脫欲誰名。
一根既返源，六根成解脫。」

（四）法運嬗變特徵

1. 正、像轉變

◆ 《雜阿含經》（九〇六）

佛言：「譬如，劫欲壞時，真寶未滅，有諸相似偽寶，出於世間。偽寶出已，真寶則沒。如是。迦葉！如來正法欲滅之時，有相似像法生。相似像法出世間已，正法則滅。譬如大海中，船載多珍寶，則頓沉沒。如來正法則不如是，漸漸消滅。」

2. 像法轉時

◆ 《地藏菩薩本願經》

爾時，世尊讚曼殊室利童子言：「善哉！善哉！曼殊室利！汝以大悲勸請我說諸佛名號本願功德，為拔業障所纏有情，利益安樂像法轉時諸有情故。汝今諦聽！極善思惟。當為汝說。」

◆ 《藥師琉璃光如來本願功德經》

曼殊室利童子白佛言：「世尊！我當誓於像法轉時，以種種方便，

令諸淨信善男子、善女人等，得聞世尊藥師琉璃光如來名號，乃至睡中亦以佛名覺悟其耳。」

（五）法 滅

◆ 《法滅盡經》：

佛告阿難：「吾涅槃後，法欲滅時，五逆濁世，魔道興盛。魔作沙門，壞亂吾道。著俗衣裳，樂好袈裟五色之服。飲酒啖肉殺生貪味。無有慈心，更相憎嫉。時有菩薩、辟支、羅漢，精進修德，一切敬待，人所宗向，教化平等。憐貧念老，鞠育窮厄。恆以經像，令人奉事。作諸功德，志性恩善。不傷害人，捐身濟物。不自惜己，忍辱仁和。設有是人，眾魔比丘咸共嫉之，誹謗揚惡。擯黜驅遣，不令得住。自共於後，不修道德。寺廟空荒，無復修理，轉就毀壞。但貪財物，積聚不散。不作福德，販賣奴婢。耕田種植，焚燒山林。傷害眾生，無有慈心。奴為比丘，婢為比丘尼。無有道德，淫泆濁亂，男女不別。令道薄淡，皆由斯輩。或避縣官，依倚吾道。求作沙門，不修戒律。月半月盡，雖名誦戒，厭倦懈怠，不欲聽聞。抄略前後，不肯盡說。經不誦習，設有讀者，不識字句。為強言是，不諮明者。貢高求名，虛顯雅步，以為榮冀，望人供養。眾魔比丘，命終之後，精神當墮無擇地獄。五逆罪中，餓鬼、畜生，靡不經歷。恆河沙劫，罪竟乃出。生在邊國，無三寶處。

「法欲滅時，女人精進，恆作功德；男子懈慢，不用法語，眼見沙門，如視糞土，無有信心。法將殄沒，登爾之時，諸天泣淚，水旱不調，五穀不熟。疫氣流行，死亡者眾。人民勤苦，縣官尅罰，不順道理皆思樂亂。惡人轉多，如海中沙。善者甚少，若一若二。劫欲盡故，日月轉短，人命轉促，四十頭白。男子淫泆，精盡夭命，或壽六十。男子壽短，女人壽長，七十、九十，或至百歲。大水忽起，卒至無期。世人不信，故為有常。眾生雜類不問豪賤，沒溺浮漂，魚鱉食啖。

「時有菩薩、辟支、羅漢，眾魔驅逐，不預眾會。三乘入山，福德之地，恬怕自守，以為欣快。壽命延長，諸天衛護。月光出世，得相遭值。共興吾道，五十二歲。《首楞嚴經》、《般舟三昧》，先化滅去。十二部經，尋後覆滅。盡不復現，不見文字。沙門袈裟，自然變白。吾法滅時，譬如油燈臨欲滅時，光明更盛，於是便滅。吾法滅時，亦如燈滅。

「自此之後，難可數說。如是之後，數千萬歲。彌勒當下世間作佛。天下泰平，毒氣消除。雨潤和適，五穀滋茂。樹木長大，人長八丈。皆壽八萬四千歲。眾生得度，不可稱計。」

賢者阿難作禮白佛：「當何名斯經？云何奉持？」

佛言：「阿難，此經名為《法滅盡》，宣告一切，宜令分別，功德無量，不可稱計。」

四部弟子聞經，悲慘惆悵，皆發無上聖真道意，悉為佛，作禮而去。」

◆ 《佛說無量清淨平等覺經》（夏蓮居會集本）

佛說：「若於來世，乃至正法滅時，當有眾生植諸善本，已曾供養無量諸佛。由彼如來加威力故，能得如是廣大法門，攝取受持；當獲廣大一切智智。於彼法中，廣大勝解，獲大歡喜，廣為他說，常樂修行。諸善男子及善女人，能於是法，若已求、現求、當求者，皆獲善利。汝等應當安住無疑，種諸善本；應常修習，使無疑滯，不入一切種類珍寶成就牢獄。」

◆ 《佛說阿彌陀三耶三佛薩樓佛檀過度人道經》

佛說：「我般泥洹去後，經道留止千歲。千歲後，經道斷絕。我皆慈悲，特留是經法，止住百歲。百歲中竟，乃休止絕。在心所願，皆可得道。」

◆《佛說無量壽經》（魏譯）

佛說：「吾去世後，經道漸滅，人民諂偽，復為眾惡。五燒五痛，還如前法。久後轉劇，不可悉說，我但為汝略言之耳。」

「當來之世，經道滅盡，我以慈悲哀愍，特留此經，止住百歲。其有眾生，值斯經者，隨意所願，皆可得度。」

〈信仰行〉

一 函 遍 覆

印光大師

淨土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乃如來普度一切上聖下凡，令其於此生中，即了生死之大法也。於此不信不修，可不哀哉？此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為宗。信，則信我此世界是苦，信極樂世界是樂。信我是業力凡夫，決定不能仗自力斷惑證真，了生脫死。信阿彌陀佛，有大誓願，若有眾生，念佛名號，求生佛國，其人臨命終時，佛必垂慈接引，令生西方。願，則願速出離此苦世界，願速往生彼樂世界。行，則至誠懇切，常念南無阿彌陀佛，時時刻刻，無令暫忘。朝暮於佛前禮拜持誦，隨自身閒忙，立一課程。

此外，則行、住、坐、臥，及做不用心的事，均好念。睡時當默念，不宜出聲；宜只念阿彌陀佛四字，以免字多難念。若衣冠不整齊，或洗澡、抽解，或至不潔淨處，均須默念。默念功德一樣，出聲於儀式不合。無論大聲念、小聲念、金剛念，心中默念，均須心裏念得清清楚楚，口裏念得清清楚楚，耳中聽得清清楚楚。如此，則心不外馳，妄想漸息，佛念漸純，功德最大。

念佛之人，必須孝養父母、奉事師長、慈心不殺、修十善業，又須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僕忠，恪盡己分。不計他對我之盡分與否，我總要盡我之分。能於家庭，及與社會，盡誼盡分，是名善人。善人念佛求生西方，決定臨終，即得往生。以其

心與佛合，故感佛慈接引也。若雖常念佛，心不依道，或於父母、兄弟，妻室、兒女，朋友、鄉黨，不能盡分，則心與佛背，便難往生。以自心發生障礙，佛亦無由垂慈接引也。

又溺U父母、兄弟、姊妹，妻室、兒女，鄉黨、親友，同皆常念「南無阿彌陀佛」及「南無觀世音菩薩」，以此事利益甚大，忍令生我之人，及我之眷屬，並與親友，不蒙此益乎？況且現在是一個大患難世道，災禍之來，無法可設。若能常念佛及觀音，決定蒙佛慈庇，逢凶化吉。即無災難，亦得業消智朗，障盡福隆。況勸人念佛求生西方，即是成就凡夫作佛，功德最大。以此功德回向往生，必滿所願。

凡誦經、持咒，禮拜、懺悔，及救災、濟貧，種種慈善功德，皆須回向往生西方。切不可求來生人天福報。一有此心，便無往生之分。以生死未了，福愈大則業愈大，再一來生，難免墮於地獄、餓鬼、畜生，之三惡道中。若欲再復人身，再遇淨土即生了脫之法門，難如登天矣。佛教人念佛求生西方，是為人現生了生死的；若求來生人天福報，即是違背佛教。如將一顆舉世無價之寶珠，換取一根糖喫，豈不可惜？愚人念佛，不求生西方，求來生人天福報，與此無異。

念佛之人，不可涉於禪家參究一路；以參究者，均不注重於信願求生。縱然念佛，只注重看念佛的是誰，以求開悟而已。若生西方，無有不開悟者。若開悟而惑業淨盡，則可了生死。若惑業未盡，則不能仗自力了生死。又無有信願，則不能仗佛力了生死。自力佛力，兩皆無靠，欲出輪迴，其可得乎？須知法身菩薩，未成佛前，皆須仗佛威力；何況業力凡夫，侈談自力，不仗佛力。其語雖高超，其行實卑劣。佛力自力之大小，何止天淵之別？願同人悉體此義。

念佛之人，不可效愚人，做還壽生、寄庫等佛事，以還壽生，不出佛經，係後人偽造。寄庫，是願死後做鬼，預先置辦做鬼的用度。既有願做鬼的心，便難往生。如其未作，則勿作。如其已作，當稟明於佛，弟子某，惟求往生，前所作寄庫之冥資，通以賑濟孤魂，方可

不為往生之障。凡壽生、血盆、太陽、太陰、眼光、灶王、胎骨、分珠、妙沙等經，皆是妄人偽造，切不可念。愚人不知念大乘經，偏信此種瞎造之偽經。必須要還壽生、破地獄、破血湖，方可安心。有明理人，為說是偽，亦不肯信。須知做佛事，惟念佛功德最大。當以還壽生、破地獄、破血湖之錢，請有正念之僧念佛，則利益大矣。

念佛之人，當喫長素。如或不能，當持六齋，或十齋。由漸減以至永斷，方為合理。雖未斷葷，宜買現肉，勿在家中殺生。以家中常願吉祥，若日日殺生，其家便成殺場。殺場，乃怨鬼聚會之處，其不吉祥也大矣。是宜切戒家中殺生也。

念佛之人，當勸父母念佛求生西方。然欲父母臨終決定往生西方，非預為眷屬說臨終助念，及瞎張羅，並哭泣之利害不可。故欲父母臨終得眷屬助念之益，不受破壞正念之害者，非平時為說念佛之利益，令彼各各常念不可。如是，則不獨有益於父母，實有益於現生眷屬，後世子孫也。臨終助念，無論老少，均當如是。詳看飭終津梁，自知。

女人臨產，每有苦痛不堪，數日不生，或致殞命者。又有生後血崩，種種危險，及兒子有慢性驚風，種種危險者。若於將產時，至誠懇切出聲朗念南無觀世音菩薩，不可心中默念，以默念心力小，故感應亦小。又此時用力送子出，若默念，或致閉氣受病。若至誠懇切念，決定不有苦痛難產，及產後血崩，並兒子驚風等患。縱難產之極，人已將死，教本產婦，及在旁照應者，同皆出聲念觀世音。家人雖在別房，亦可為念。決定不須一刻工夫，即得安然而生。外道不明理，死執恭敬一法，不知按事論理，致一班念佛老太婆，視生產為畏途。雖親女親媳，亦不敢去看，況敢教彼念觀音乎？須知菩薩以救苦為心，臨產雖裸露不淨，乃出於無奈，非特意放肆者比。不但無有罪過，且令母子種大善根。此義係佛於藥師經中所說，非我自出臆見，我不過為之提倡而已。

女人從十二三歲，至四十八九歲，皆有月經。有謂當月經時，不

可禮拜持誦，此語不通情理。月經短者，二三日即止，長者六七日方止。修持之人，必須念念無間，何可因此天生之小恙，竟念廢棄其修持乎？今謂當月經時，可少禮拜，念佛誦經，均當照常。宜常換洗穢布，若手觸穢布，當即洗淨；切勿以觸穢之手，翻經及焚香也。佛法，法法圓通，外道只執崖理。世人多多只信外道所說，不知佛法正理，故致一切同人，不能同沾法益也。

觀世音菩薩，誓願宏深，尋聲救苦。若遇刀兵、水火、饑饉、蟲蝗、瘟疫、旱澇、賊匪、怨家，惡獸、毒蛇、惡鬼、妖魅，怨業病、小人陷害等患難者，能發改過遷善、自利利人之心，至誠懇切念觀世音，念念無間，決定得蒙慈護，不致有何危險。倘仍存不善之心，雖能稱念，不過略種未來善根，不得現時感應。以佛菩薩，皆是成就人之善念，絕不成就人之惡念。若不發心改過遷善，妄欲以念佛菩薩名號，冀己之惡事成就者，決無感應，切勿發此顛倒之心也。念佛最要緊，是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力能為者，認真為之。不能為者，亦當發此善心，或勸有力者為之。或見人為，發歡喜心，出讚歎語，亦屬心口功德。若自不能為，見他人為，則生妒忌，便成奸惡小人心行，決定折福折壽，不得好結果也，宜痛戒之。切不可做假招子，沽名釣譽。此種心行，實為天地鬼神所共惡。有則改之，無則加勉。

世有女人，不明至理，或不孝公婆、欺侮丈夫、溺愛兒女、虐待婢僕；或屬填房，虐待前房兒女。不知孝公婆、敬丈夫、教兒女、惠婢僕、教養恩撫前房兒女，實為世間聖賢之道，亦是佛門敦本之法。具此功德，以修淨土，決定名譽日隆，福增壽永；臨終蒙佛接引，直登九蓮也。須知有因必定有果，己若種孝敬慈愛之因，自得孝敬慈愛之果。為人即是為己，害人甚於害己。固宜盡我之職分，以期佛天共鑒也。

小兒從有知識時，即教以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道，及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事。令彼知自己之心，與天、地、鬼、

神、佛、菩薩之心，息息相通。起一不正念，行一不正事，早被天、地、鬼、神、佛、菩薩，悉知悉見，如對明鏡，畢現醜相，無可逃避。庶可有所畏懼，勉為良善也。無論何人，即婢僕小兒，亦不許打罵。教其敬事尊長，卑以自牧。務須敬惜字紙，愛惜五穀、衣服、雜物、護惜蟲蟻。禁止零食，免致受病。能如此教，大了決定賢善。若小時任性慣，概不教訓，大了不是庸流，便成匪類。此時後悔，了無所益。古語云：教婦初來，教兒嬰孩。以其習與性成，故當謹之於始也。天下之治亂，皆基於此，切勿以為老僧迂談，無關緊要也。

光老矣，精神日衰，無力答復來信。但以郵路大通，致遠近誤聞虛名，屢屢來信，若一概不復，亦覺有負來意。若一一為復，真是無此精神。以故印此長信，凡有關修持，及立身涉世，事親教子之道，皆為略說。後有信來，以此見寄。縱有一二特別之事，即在來信略批數字，庶彼此情達，而不至過勞也。若欲大通經教，固當請教高豎法幢之大通家法師。須知大通經教者，未必即生能了生死；欲即生了生死，當注重於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也。

〈導俗部〉

六 祖 壇 經

〈無相偈〉

心平何勞持戒？行直何用修禪？
恩則孝養父母，義則上下相憐。
讓則尊卑和睦，忍則眾惡無喧。
若能鑽木出火，淤泥定生紅蓮。
苦口的是良藥，逆耳必是忠言。
改過必生智慧，護短心內非賢。
日用常行饒益，成道非由施錢。

菩提只向心覓，何勞向外求玄。
聽說依此修行，西方只在目前。

〈漢傳諸宗〉

十宗略說

民國·楊仁山居士

長白如冠九年伯作《八宗二行》，自書條幅，刻於武林。予欲附入《禪門日誦》之末而未果。頃見日本凝然上人所著《八宗綱要》，引證詳明，而非初學所能領會。因不揣固陋，重作《十宗略說》，求其簡而易曉也。以前之九宗分攝群機，以後之一宗普攝群機。隨修何法，皆作淨土資糧，則九宗入一宗。生淨土後，門門皆得圓證，則一宗入九宗。融通無礙，涉入交參，學者慎勿入主出奴，互相頡頏也。

律宗

一名「南山宗」，有另立頭陀行者，此宗所攝。

佛住世時，以佛為師。佛滅度後，以戒為師。戒有大小乘之別。大乘則宗《梵網》、《戒本》等，小乘則宗《十誦》、《四分》等。大則七眾同遵，小則專制出家。以出家為住世僧伽，非嚴淨毗尼，無以起人天皈敬也。

唐道宣律師盛弘此宗，著述甚富。時人稱為「南山宗」。近代寶華山三昧律師，專以此法軌範僧徒，師資相傳，代有聞人。

夫戒、定、慧三學，次第相須。未有不持戒而能驟得定慧者。而學者往往置之，何也？蓋律學檢束身心，持之者違背凡情，隨順聖道。不持者違背聖道，隨順凡情，安見其脫生死關，斷輪迴路耶？

《楞嚴經》中，優波離尊者云：「我以執身，身得自在。次第執心，心得通達。然後身心一切通利，斯為第一。」後之學者，其以是為法

焉可。

俱舍宗

一名「有宗」。

世親菩薩造《俱舍論》，在聲聞對法藏內，最為精妙，專弘有宗，源出《毗婆沙論》。陳·真諦三藏譯出，並作疏釋之，佚失不傳。唐·玄奘法師重譯三十卷，門人普光作記，法實作疏，大為闡揚。當時傳習有門名家者，遂立為一宗焉。後來通方大士，莫不詳覽。及至今日，則無人問津矣。

竊以大小二乘，不可偏廢。如此妙典，豈可終秘琅函耶？有志之士，其亦措心焉可耳。

成實宗

《成實論》譯於姚秦·羅什三藏。其中具明二空，立二種觀（謂空觀、無我觀）。有二十七賢聖以攝階位。於小乘中，尤為優長。六朝名德，專習者眾，別為一宗。至唐而漸衰，後世則無聞焉。

夫古人崇尚之典，必有可觀。好學英賢，試取而閱之，亦知一家門徑。

三論宗

一名「性空宗」。

《中論》、《百論》、《十二門論》，是為三論。破外道、小乘，以無所得而為究竟，正合般若真空之旨，故亦名「性空宗」。

文殊師利實為初祖。馬鳴、龍樹、清辨等菩薩繼之。鳩摩羅什至秦，盛弘此道。一時學者宗之。生、肇、融、睿，并肩相承。生公門下曇濟大師，輾轉傳持，以至唐之吉藏，專以此宗提振學徒。「三論」之旨，於斯為盛。

天台亦提《中論》，其教廣行於世，而習三論者鮮矣。吉藏有疏若干卷，今從日本傳來，或者此宗其再興乎！

天臺宗

一名「法華宗」。

陳隋間，智者大師居天台山，後人因以山名宗，稱為「山家」。蓋自北齊慧文禪師悟龍樹之旨，以授南岳慧思。思傳之智者，而其道大顯。以五時八教，判釋東流一代聖教，罄無不盡。正宗《法華》，旁及餘經。建立三止、三觀、六即、十乘、等法，為後學津梁。其著述有三大、五小等，輾轉演暢，不可具述。智者大師親證法華三昧，見靈山一會儼然未散。其說法之妙，從旋陀羅尼流出，無有窮盡。人問其：「位居何等」？乃曰：「圓五品耳」。臨捨壽時，念佛生西。可見佛果超勝，非思議所及。才登五品，已不能測其高深，而猶以西方為歸。世之我慢貢高，不學無術者，其亦稍知愧乎！

賢首宗

一名「華嚴宗」。

《華嚴》為經中之王，秘於龍宮。龍樹菩薩乘神通力誦出略本，流傳人間。有唐·杜順和尚者，文殊師利化身也，依經立觀，是為初祖。繼其道者：雲華智儼、賢首法藏，以至清涼澄觀，而綱目備舉。於是四法界、十玄門、六相、五教，經緯於疏鈔之海。而《華嚴》奧義，如麗日中天，有目共睹矣。後之學者，欲入此不思議法界，於諸祖撰述，宜盡心焉。

慈恩宗

一名「法相宗」。

奘師雖生兜率，不別立宗。其徒著述，仍以極樂為勝也。

天竺有性、相二宗。性宗即是前之「三論」。相宗則從《楞伽》、《深密》、《密嚴》、等經流出。有《瑜伽》、《顯揚》諸論，而其文約義豐，莫妙於《成唯識論》也。

以彌勒為初祖，無著、天親、護法等菩薩，相繼弘揚。唐之玄奘

至中印度，就學於戒賢論師，精通其法，歸國譯傳，是為「慈恩宗」。窺基、慧沼、智周，次第相承。論疏流傳日本，今始取回。宋以後提倡者漸稀，至明季而大振。著述甚富，皆有可觀。

此宗以五位百法攝一切教門，立三支比量，摧邪顯正，遠離依他及遍計執，證入圓成實性。誠末法救弊之良藥也。參禪、習教之士，苟研究此道而有得焉，自不至顛預佛性，籠統真如，為法門之大幸矣！

禪宗

一名「心宗」。

達摩西來，不立文字，直指人心，見性成佛。歷代相傳，人皆稱為「禪宗」。其實非五度之禪，乃第六般若波羅蜜也。觀六祖盛談「般若」，則可見矣。

自釋迦如來付囑迦葉為第一祖。二十八傳而至菩提達摩，為東土初祖。又六傳而至慧能，適符「衣止不傳，法周沙界」之記。厥後五家鼎盛，各立綱宗。臨濟則提「三玄三要」，曹洞則傳「五位君臣」，以至滄仰之「九十六圓相」，雲門之「三句」，法眼之「六相」。門徑雖殊，其剿絕情識，徹證心源，無有異也。

嘗考古今參學之徒，開悟有難易，證契有淺深。其言下便徹、立紹祖位者，法身大士隨機應現也。如臨濟遭三頓痛棒，及見大愚而後悟者，大心凡夫之榜樣也。自宋、元至今，莫不窮參力究，經年累月，不顧身命，始得契入者，根器微小故也。或疑：禪宗一超直入，與佛祖同一鼻孔出氣，無生死可斷，無涅槃可證，何有淺深之別？不知此宗不立階級，的是頓門。以夙因言之，不無差降。淺深屬人，非屬法也。慨自江河一下，後後遜於前前。即有真參實悟者，已不能如古德之精純。何況杜撰禪和，於光影門頭，稍得佳境，即以宗師自命。認賊為子，自誤誤人，豈唯淺深不同，亦乃真偽雜出。

蓋他宗依經建立，規矩準繩不容假借。唯禪宗絕跡空行，縱橫排

蕩，莫可捉摸。故黠慧者竊其言句而轉換之，粗魯者仿其規模而強效之。安得大權菩薩乘願再來，一振頹風也！

密宗

一名「真言宗」。

如來滅後七百年時，龍猛菩薩開出天竺鐵塔，遇金剛薩埵，受職灌頂。秘密法門方傳於世。金剛薩埵親承大日如來，即毗盧遮那佛也。龍猛授之龍智。唐初，善無畏三藏東來，是為此方初祖。又有金剛智、不空及一行、惠果，皆系金剛阿闍黎，大闡密教。

此宗以《毗盧遮那成佛經》、《金剛頂經》等為依，立十住心，統攝諸教。建立曼荼羅，三密相應，即凡成聖。其不思議力用，唯佛能知，非因位所能測度。

至於祈雨、治病等法，其小焉者耳。然此法門，非從金剛阿闍黎傳受，不得入壇行道。

此方久已失傳。惠果之道，行於日本，至今不絕。西藏喇嘛亦崇密乘。今時學者但持誦《準提》、《大悲》等咒，至心誠懇，意得密益。欲知其中奧妙，須閱《大日經》疏釋及《顯密圓通》、《大藏秘要》等便悉。

淨土宗

一名「蓮宗」。有立般舟行者，此宗所攝。

以果地覺，為因地心。此念佛往生一門，為圓頓教中之捷徑也。四生、六道蒙佛接引，與上位菩薩同登不退。非佛口親宣，誰能信之！既信他力，復盡自力，萬修萬人去矣。

《華嚴經》末，普賢以十大願王導歸極樂，故淨土宗應以普賢為初祖也。厥後，馬鳴大士造《起信論》，亦以極樂為歸。龍樹菩薩作《十住》、《智度》等論。指歸淨土者不一而足。東土則以遠公為初祖。其曇鸞、道綽、善導三師，次第相承。宋之永明，明之蓮池，其

尤著者也。

以念佛明心地，與他宗無異。以念佛生淨土，唯此宗獨別。

古德云「生則決定生，去則實不去」者，一往之辭，奪境不奪人也。應作四句料簡。如云：「去則決定去，生則不生者」，奪人不奪境也；「去則實不去，生亦實不生」者，人境俱奪也；「去則決定去，生則決定生」者，人境俱不奪也。依淨土三經及天親論，應以人境俱不奪為宗，方合「往生」二字之義。後人喜提「唯心淨土，自性彌陀」之說。撥置西方彌陀，以謂心外取法，欲玄妙而反淺陋矣。豈知心外無境，境外無心，應現無方，自他不二。現娑婆而顛倒輪迴，汨沒於四生六道之中；現極樂而清涼自在，解脫於三賢十聖之表。彼修「唯心淨土」者，直須證法性身，方能住法性土；非入正定聚、登初住位不可。其或未然，仍不免隔陰之迷，隨業輪轉耳。

此宗以觀想、持名兼修為上。否則專主持名，但須信、願切至，亦得往生也。

出世三學，以持戒為本，故首標「律宗」。佛轉法輪，先度聲聞，故次之以小乘二宗。東土學者，羅什之徒首稱興盛，故次以「三論宗」。建立教觀，「天臺」方備；「賢首」闡《華嚴》；「慈恩」弘「法相」。傳習至今，稱為「教下三家」。拈花一脈，教外別傳；灌頂一宗，金剛密授。故列於三家之後。以上各宗，專修一門，皆能證道。但根有利鈍，學有淺深。其未出生者，亟須念佛生西，以防退墮。即已登不退者，正好面覲彌陀，親承法印，故以「淨土」為歸焉。

（選自《楊仁山居士文集》）